

股票代碼：4417

金 洲 海 洋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KING CHOU MARINE TECHNOLOGY CO., LTD.

112 年 度

年 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金洲年報相關資料網址：<https://www.king-net.com.tw>

民國 113 年 5 月 15 日 刊印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2 年度營業報告-----	1
二、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2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
貳、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者-----	4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4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7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4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人員、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2
四、環保支出資訊-----	62

	頁次
五、勞資關係-----	63
六、資通安全管理-----	69
七、重要契約-----	69
陸、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8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79
二、財務績效-----	79
三、現金流量-----	8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8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80
七、其他重要事項-----	82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概況-----	8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 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7
附表一、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88
附表二、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89
附表三、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92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2 年度營業報告

(一)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	比例(%)
營 業 收 入 淨 額	2,936,371	3,266,960	(330,589)	(10)
營 業 毛 利	740,592	964,342	(223,750)	(23)
營 業 利 益	390,920	536,755	(145,835)	(27)
稅 前 淨 利	438,572	567,318	(128,746)	(23)
稅 後 淨 利	316,614	401,758	(85,144)	(21)

2.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年 度 獲 利 情 形	
		112 年度	111 年度
資 產 報 酬 率(%)		7.07	9.06
權 益 報 酬 率(%)		9.96	13.32
佔 實 收 資 本 額(%)	營 業 利 益	46.55	63.92
	稅 前 淨 利	52.22	67.56
純 益 率(%)		10.78	12.29
每 股 盈 餘(元)(已追溯調整)		3.69	4.80

(二)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 112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係 110 年越南廠受疫情影響，部分訂單延後至 111 年出貨，以致 112 年度營業收入相對減少。
2. 112 年度毛利、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減少，皆係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三)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編列 112 年度財務預測。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為創造更高的獲利及競爭力，開拓更多元化產品，持續下列項目進行：

1. 提高圍網強度及耐磨度。
2. 增進箱網防藻類附生的能力。
3. 持續精進生產技術，使產品更加符合全球客戶的需求。
4. 與供應商合作發展更高值化的原料應用及更先進的生產設備。
5. 參與國內外客戶及學術機構的研究，互享研究成果。

二、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使用海洋回收絲，推動永續發展。
2. 利用在中國、越南及印尼設廠的優勢，降低生產成本並深耕當地市場，更利於公司之全球佈局。
3. 各地子公司互相搭配，達到最佳綜效。
4. 確實執行內控制度並改善缺失，建立更有效率的作業流程。
5. 持續研究開發，延伸加工深度，提高產品的價值。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未編列 113 年度銷售預測。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生產策略

- (1)監督子公司品保制度確實執行，以提升良率。
- (2)整合產銷，降低庫存，減少呆滯料的產生。
- (3)提升組合工作效率。

2.銷售策略

- (1)爭取組合網訂單，以期增加獲利。
- (2)積極尋求陸上用網及本公司現有海洋用網以外的業務。
- (3)拓展高毛利產品之市場。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積極爭取差別化之高單價產品。
- 2.深化公司治理。
- 3.響應政府綠能政策。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的生產流程仰賴大量的人工作業，人力成本為影響獲利的原因之一，而亞洲人力成本較歐美低廉，因此本公司的主要競爭對手大部分集中在亞洲。

挪威政府對水產養殖業者課徵資源稅，可能導致業者之經營策略趨於保守。

受到市場環境趨勢改變及生態保育意識抬頭影響，魚權國家實施捕撈總量管制，甚至控管配額，很多地區嚴禁拖網捕撈，箱網養殖已成全球養殖漁業的發展主流。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陳加仁



會計主管：羅國榮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62 年 12 月 24 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67 年	•創辦人兼前任董事長陳晉焚先生等購入佑龍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面積約 3,810 坪，設立登記資本額 1,000 萬元。 •更改公司名稱為「金洲製網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68 年	「金洲製網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正式量產。
民國 71 年	將「KING CHOU」登記為註冊商標。
民國 75 年	設立萬丹廠以擴充產能，面積約 2,800 坪。
民國 79 年	與美國 CASAMAR 公司技術合作，開始生產大型圍網。
民國 82 年	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投資設立「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面積約 15,000 坪。
民國 83 年	子公司「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正式量產。
民國 84 年	陳加仁先生接任董事長。
民國 88 年	•成立高雄總管理處，統籌管理各項業務。 •設立屏南廠，位於屏南工業區，面積約 3,085 坪。
民國 89 年	•11 月 7 日股票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萬丹廠拆除，將其網片組合業務移至屏南廠。 •通過 ISO-9002 國際標準品質保證制度認證。
民國 90 年	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維京群島之「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投資設立「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91 年	「金洲製網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3 年	子公司「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獲得挪威 NOOMAS Sertifisering 認證為合格的箱網養殖漁具製造工廠。
民國 96 年	子公司「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通過 ISO9001:2000 認證。
民國 97 年	子公司「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正式量產，位於平陽省濱吉市美福工業區，土地面積共 74,318 m ² 。
民國 99 年	•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維京群島之「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轉投資薩摩亞之「KING TAI TECHNOLOGY LTD.」，再由其投資設立「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位於平陽省濱吉市美福工業區。 •子公司「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通過 ISO9001:2008 認證。
民國 101 年	子公司「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遷廠至昆山市周市鎮。
民國 102 年	子公司「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二期廠房啟用。
民國 103 年	子公司「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三期廠房啟用。
民國 104 年	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塞席爾之「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 LTD.」投資設立「越南金達國際責任有限公司」，位於平陽省濱吉市美福工業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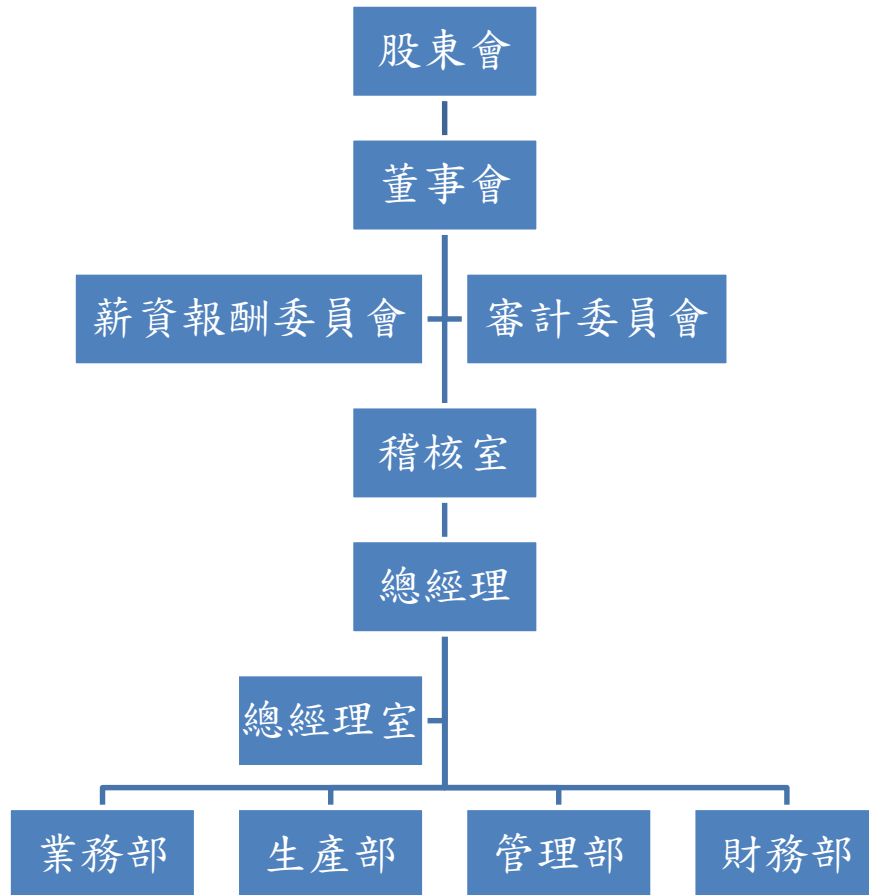
民國 105 年	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維京群島之「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投資設立「印尼金大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位於中爪哇省三寶瓏市 KIW 工業區，土地面積約 50,000 m ² 。
民國 106 年	• 子公司「越南金達國際責任有限公司」正式量產。 • 子公司「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二期廠房啟用。
民國 107 年	子公司「越南金達國際責任有限公司」二期廠房啟用。
民國 109 年	• 「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處分子公司「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並將產線移至「印尼金大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 子公司「印尼金大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二期廠房啟用。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無。
- (二)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無。
- (三)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如更早年度之資訊對瞭解公司發展有重大影響者，得一併揭露：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1.稽核室：內控制度、內部相關作業之稽核與建議及各項管理辦法之建立、修訂。
- 2.總經理室
 - (1)研發室：新產品開發、產品品質及機器設備改良。
 - (2)企劃室：經營分析與規劃。
 - (3)資訊室：整體資訊系統之規劃、軟硬體設備之管理與維護。
- 3.業務部：市場開拓、產品推銷及售後服務。
- 4.生產部：製造、品質管制、原物料之領料、成品繳庫、加工等生產事項。
- 5.管理部：採購、固定資產、各項庶務工作之管理及人事事務工作的管理。
- 6.財務部：會計制度之建立、各項帳務、成本、預算運作及資金調度。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董事資料

113 年 4 月 14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或姓名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加仁	男	61~70	111.6.14	3 年	67.04.26	2,150,574	2.56%	2,150,574	2.56%	3,469,807	4.13%	0%	1.本公司董事長 2.世新大學圖書館系	註 1	1.法人董事 之代表人 2.國外業務 部經理 1.董事 2.企劃室副 總經理 資訊室協理	陳建甫	一親等	註 6
董事	中華民國	陳雪音	女	61~70	111.6.14	3 年	75.03.19	1,587,662	1.89%	1,587,662	1.89%	28,635	0.03%	0%	1.本公司董事及 企劃室協理 2.中山大學國際 高階經營碩士	註 2	1.董事長 2.總經理 資訊室協理	陳雪音	二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柏勳科技 (股)公司			111.6.14	3 年	105.06.13	3,079,006	3.67%	3,079,006	3.67%	0	0%	0%	無	無	無	陳美莉	二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陳建甫	男	41~50	111.6.14	3 年	108.06.13	不適用	不適用	1,600,913	1.91%	720	0%	0%	1.本公司國外業 務部課長 2.美國州立北卡 大學夏洛特分 校 MBA	註 3	1.董事長 2.總經理	陳加仁	一親等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全廣投資 (股)公司			111.6.14	3 年	90.06.05	4,351,261	5.18%	4,351,261	5.18%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陳渝潔	女	41~50	111.6.14	3 年	90.06.05	不適用	不適用	614,288	0.73%	0	0%	0%	1.本公司法人董 事之代表人 2.高雄醫學院醫 學系	高雄醫學大學 附設中和紀念 醫院主治醫師	國外業務部 課長 昆山廠課長	陳華懋	二親等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敦增	男	61~70	111.6.14	3 年	105.06.13	18,779	0.02%	18,779	0.02%	0	0%	0%	註 4	1.西普貿易有 限公司董事 長 2.本公司第 1 屆審計委員會 及第 5 屆新 副委員會召集 人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孫鴻志	男	61~70	111.6.14	3 年	105.06.13	0	0%	0	0%	0	0%	0%	註 5	本公司第 1 屆 審計委員會及 第 5 屆新副委 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素菁	女	51~60	111.6.14	3 年	111.6.14	0	0%	0	0%	0	0%	0%	1.高雄市會計師 公會財務法規 及專業教育委 員會委員 2.會計師高考及 格 3.靜宜大學會計 學系	1.廣誠聯合會 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及所長 2.本公司第 1 屆審計委員會 及第 5 屆新 副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 註1：本公司總經理、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總經理、越南金達國際責任有限公司總經理、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印尼金大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汎洋漁具(股)公司董事長、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長、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td.董事長、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董事長、King Tai Technology Ltd.董事、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長、健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柏勁投資(股)公司董事。
- 註2：本公司企劃室副總經理、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董事、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汎洋漁具(股)公司董事、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董事、King Tai Technology Ltd.董事、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世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註3：本公司國外業務課經理、汎洋漁具(股)公司董事、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董事、柏勁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健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 註4：玉陞貿易有限公司、慶豐水產(股)公司、本公司第14~15屆獨立董事、本公司第1~4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豐原高商。
- 註5：台灣港務公司總稽核、中華開發工業銀行高雄分行協理、友友建設副總經理、中山大學企管系兼任講師、第一科大金融營運系兼任講師、本公司第14~15屆獨立董事、本公司第2~4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中山大學企管研究所。
- 註6：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 (1)組織結構精簡，業務性質單純，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且董事長對本公司所屬產業甚為了解，有數十年的管理經驗，對產業面及技術面皆相當熟捻，在以創造企業最大價值並回饋給股東的經營目標下，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
- (2)因應措施：A.配合主管機關推展及施行公司治理之相關政策。
B.每年安排董事參加外部機構的專業訓練課程，增進董事會的運作績效。
C.董事會過半數成員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D.獨立董事佔董事會成員1/3以上。

2.上表所列屬法人股東者，其股東股權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如下表所列：

113 年 4 月 14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
柏勁 科技 股份 有限 公司	曾瓊玉	54.85
	陳建甫	19.28
	陳怡蓁	10.10
	陳怡璇	7.39
	陳加仁	6.39
	戴嘉伶	2.00
全廣 投資 股份 有限 公司	郭家卉	77.1
	陳宜鈴	4.94
	陳渝潔	4.94
	陳綺鄉	4.94
	陳華懋	4.94
	陳建榮	2.53
	陳宥福	0.62
健業 投資 股份 有限 公司	陳加仁	50.26
	曾瓊玉	38.83
	陳怡璇	5.6
	陳建甫	4.21
	陳怡蓁	0.92
	陳美莉	0.18

3.上表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股東股權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無。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攷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董事長	陳加仁	1.專業：企業管理及產業知識。 2.請參閱第6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1.董事長、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請參閱第6頁「董事資料」。 2.配偶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董事長及其配偶、二親等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或監察人有曾瓊玉、陳建甫、陳宥福、郭家卉、張燈河、陳雪音、陳美莉及曾文啟，請參閱附表二。	1.董事長、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持有16,753,927股，占比19.95%。 2.請參閱第6頁「董事資料」。	請參閱第6頁「董事資料」。	0	0
董事	陳雪音	1.專業：企業管理及產業知識。 2.請參閱第6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1.董事、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請參閱第6頁「董事資料」。 2.董事及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或監察人有陳宥福、郭家卉、張燈河、陳加仁、曾瓊玉及陳美莉，請參閱附表二。 3.配偶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1.董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持有13,059,747股，占比15.55%。 2.請參閱第6頁「董事資料」。	請參閱第6頁「董事資料」。	0	0
董事	柏勁科技 代表人： 陳建甫	1.專業：國際貿易及產業知識。 2.請參閱第6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1.董事、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請參閱第6頁「董事資料」。 2.董事及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有陳加仁及曾瓊玉，請參閱附表二。 3.配偶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1.董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持有10,034,758股，占比11.95%。 2.請參閱第6頁「董事資料」。	請參閱第6頁「董事資料」。	0	0
董事	全廣投資 代表人： 陳渝潔	請參閱第6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1.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請參閱第6頁「董事資料」。 2.董事及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關係企業之董事有陳宥福、郭家卉及陳華懋，請參閱附表二。 3.陳渝潔女士除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與配偶皆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董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持有3,120,328股，占比3.72%。	無	0	0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攷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獨立董事	張欽增	1.專業：國際貿易、企業管理及產業知識。 2.請參閱第 6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張欽增先生除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獨立董事持有 18,779 股，占比 0.02%；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無	0	0
獨立董事	孫鴻志	1.專業：銀行業、建築業、稽核及企業管理。 2.請參閱第 6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孫鴻志先生除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獨立董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無	0	0
獨立董事	張素菁	1.專業：會計、稅務及企業管理。 2.請參閱第 6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張素菁女士除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獨立董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無	0	0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A.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0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性別、年齡、國籍、文化、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陳加仁	男	61~70	中華民國	✓	✓	✓	✓	✓	✓	✓	✓
陳雪音	女	61~70	中華民國	✓	✓	✓	✓	✓	✓	✓	✓
柏勁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陳建甫	男	41~50	中華民國	✓	✓	✓	✓	✓	✓	✓	✓
全廣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陳渝潔	女	41~50	中華民國	✓	○	✓	✓	✓	✓	✓	✓
張欽增	男	61~70	中華民國	✓	✓	✓	✓	✓	✓	✓	✓
孫鴻志	男	61~70	中華民國	✓	✓	✓	✓	✓	✓	✓	✓
張素菁	女	51~60	中華民國	✓	✓	✓	✓	✓	✓	✓	✓

註：✓係指具有能力；○係指具有部分能力。

B. 董事會多元化目標及達成情形

為保持獨立董事之獨立性，董事會以全體獨立董事不得連任超過3屆為目標，截至112年獨立董事皆未連任超過3屆。

(2) 董事會獨立性：

A. 本公司獨立董事共3名，占比為43%，連續任期均未超過三屆。

B.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共3名，占比為43%。

C. 本公司女性董事共3名，占比為43%。

D. 本公司董事會無違反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規定之情事；關於董事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請參閱第6頁「董事資料」。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日期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加仁	男	111.06.23	2,150,574	2.56%	3,469,807	4.13%	0	1.本公司董事長 2.世新大學圖書館系	註1	副總經理	陳雪音	二親等	註5
												協理	陳美莉	二親等	
國內業務部執行長	中華民國	蔡上義	男	71.11.15	30,000	0.04%	0	0%	0	1.本公司國內業務部協理 2.淡水工專國貿科	註2	無	無	無	無
國外業務部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明煌	男	73.07.02	25,697	0.03%	0	0%	0	1.本公司國外業務部協理 2.淡江大學外文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仲孝	男	69.11.13	20,000	0.02%	0	0%	0	1.本公司協理 2.中山大學企業經理進修班	印尼金大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企劃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雪音	女	70.06.23	1,587,662	1.89%	28,635	0.03%	0	1.本公司董事 2.本公司企劃室協理 3.中山大學國際高階經營碩士	註3	總經理	陳加仁	二親等	無
												協理	陳美莉	二親等	無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羅國榮	男	87.11.16	1,102	0%	0	0%	0	1.本公司財務部經理 2.逢甲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資訊室協理	中華民國	陳美莉	女	81.11.17	2,196,344	2.62%	0	0%	0	1.本公司資訊室經理 2.University Of New Haven MBA	註4	總經理	陳加仁	二親等	無
												副總經理	陳雪音	二親等	無

註1：本公司董事長、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總經理、越南金達國際責任有限公司總經理、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印尼金大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汎洋漁具(股)公司董事長、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長、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td.董事長、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董事長、King Tai Technology Ltd.董事、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長、健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柏勁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2：錦州水產有限公司董事長、民豐海洋公司董事長、民順海洋公司董事長。

註3：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董事、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汎洋漁具(股)公司董事、King Tai Technology Ltd.董事、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世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註4：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董事、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世運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 (1)組織結構精簡，業務性質單純，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且董事長對本公司所屬產業甚為了解，有數十年的管理經驗，對產業面及技術面皆相當熟捻，在以創造企業最大價值並回饋股東的經營目標下，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
- (2)因應措施：A.配合主管機關推展及施行公司治理之相關政策。
B.每年安排董事參加外部機構的專業訓練課程，增進董事會的運作績效。
C.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D.獨立董事佔董事會成員 1/3 以上。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7)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 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7)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母 公司酬金 (註8)				
		報酬(A) (註1)	退職退 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 (D) (註3)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註4)	退職退 休金 (F)	員工酬勞 (G)(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陳加仁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無				
董事	陳雪音																	
董事	柏勤科技(股) 公司代表人： 陳建甫	0	0	0	12,754	720	13,474	4,3428	6,704	0	0	1,539	0	20,759	21,717	6,9996	無	
董事	全廣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陳渝潔																	
獨立董事	張欽增																	
獨立董事	孫鴻志	0	0	0	0	1,080	1,080	0.3481	0	0	0	0	0	1,080	0.3481	1,080	0.3481	無
獨立董事	張素菁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僅每月支領固定酬金。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僅每月支領固定酬金。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低於1,000,000元	張素菁、 張欽增、孫鴻志	張素菁、 張欽增、孫鴻志	張素菁、 張欽增、孫鴻志	張素菁、 張欽增、孫鴻志	張素菁、 張欽增、孫鴻志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0	0	0	0	0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陳雪音、 柏勁科技(股)公司、 全廣投資(股)公司	陳雪音、 柏勁科技(股)公司、 全廣投資(股)公司	柏勁科技(股)公司、 全廣投資(股)公司	柏勁科技(股)公司、 全廣投資(股)公司	柏勁科技(股)公司、 全廣投資(股)公司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陳加仁	陳加仁	0	0	0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0	0	陳雪音	陳雪音	陳雪音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0	0	0	陳加仁	陳加仁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0	0	0	0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0	0	0	0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0	0	0	0	0
100,000,000元以上	7人	7人	7人	7人	7人
總計	7人	7人	7人	7人	7人

註1：指最近一年度董事薪酬之總額。

註2：指最近一年度董事薪酬之總額，包括薪金、獎金、津貼、佣金、紅利及任何長期激勵計劃之獎勵等。

註3：指最近一年度董事薪酬之總額，包括薪金、獎金、津貼、佣金、紅利及任何長期激勵計劃之獎勵等。

註4：指最近一年度董事薪酬之總額，包括薪金、獎金、津貼、佣金、紅利及任何長期激勵計劃之獎勵等。

註5：指最近一年度董事薪酬之總額，包括薪金、獎金、津貼、佣金、紅利及任何長期激勵計劃之獎勵等。

註6：指最近一年度董事薪酬之總額，包括薪金、獎金、津貼、佣金、紅利及任何長期激勵計劃之獎勵等。

註7：指最近一年度董事薪酬之總額，包括薪金、獎金、津貼、佣金、紅利及任何長期激勵計劃之獎勵等。

註8：指最近一年度董事薪酬之總額，包括薪金、獎金、津貼、佣金、紅利及任何長期激勵計劃之獎勵等。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註5)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加仁	8,280	9,082	262	262	6,282	6,437	2,277	0	2,277	0	17,101	5,5118	18,058	5.8202	無
業務執行長	蔡上義															
執行副總經理	蔡明煌															
副總經理	陳仲孝															
副總經理	陳雪音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註6)	母公司及 所有轉投資事業(E) (註7)
低於1,000,000元	0	0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0	0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陳雪音、蔡上義、陳仲孝	陳雪音、蔡上義、陳仲孝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陳加仁、蔡明煌	蔡明煌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0	陳加仁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0	0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0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0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0	0
100,000,000元以上	0	0
總計	5人	5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 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稅後純益	310,262	316,614			402,997	401,758		
董事	21,839	22,797	7.04	7.20	26,982	27,940	6.70	6.95
監察人	0	0	0	0	1,588	1,588	0.39	0.4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7,101	18,058	5.51	5.70	16,545	17,502	6.32	6.68
說明:1.112 年度稅後純益減少，故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相對減少。								
2.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14 日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A.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 23 條規定，董事及監察人執行職務之報酬，按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由董事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另當年度公司稅前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 26 條規定提撥 3% 以下為董監酬勞，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僅每月支領固定酬金。
- B.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本公司薪資辦法明訂各項工作津貼及獎金，以體恤及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相關獎金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另當年度公司稅前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 26 條規定提撥 3% 以上為員工酬勞。
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
 - a.財務性指標：依本公司管理損益報表，各部門對公司利潤貢獻度分配，並參酌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
 - b.非財務性指標：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營運管理能力及永續經營之參與等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 C.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包括現金報酬、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

(2)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3)給付酬金之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 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B. 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經營階層之薪酬與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千元)	現金金額 (千元)	總計(千元)	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陳加仁	0	2,611	2,611	0.84
	業務執行長	蔡上義				
	執行副總經理	蔡明煌				
	副總經理	陳仲孝				
	副總經理	陳雪音				
	協理	羅國榮				
	協理	陳美莉				

註 1：係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民國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加仁	7	0	100	無
董事	陳雪音	6	1	86	
董事	全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渝潔	7	0	100	
董事	柏勁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建甫	6	1	86	
獨立董事	張欽增	6	1	86	
獨立董事	孫鴻志	7	0	100	
獨立董事	張素菁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每年
評估期間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評估範圍	整體董事會
評估方式	董事會內部自評
評估內容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面向的得分稍低，主係公司目前尚無接班人計劃；本公司將視情況訂立接班人計劃。

評估週期	每年
評估期間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評估範圍	個別董事成員
評估方式	董事自評
評估內容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面向的得分稍低，主係有 4 位董事無進修；本公司加強鼓勵董事持續進修。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加強董事會職能：

- 1.本公司獨立董事將於 113 年由三席增加為四席。
- 2.董事會轄下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
- 3.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係由獨立董事擔任，成員皆為獨立董事，相關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均揭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
- 4.各功能性委員會均發揮預審功能並助於提升議事效率與品質；獨立董事於議事時充分表述專業意見，發揮獨立性及專業性。

(二) 本公司已投保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以分散董事及重要經理人之法律責任風險，並提升公司治理能力。

(三) 提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除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訊息外，本公司網站亦建置投資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專區及永續發展專區，詳實且即時揭露各利害關係人所關注之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4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原先的監察人制度，成員由獨立董事組成，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2.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兼召集人	張欽增	5	1	83	無
獨立董事	孫鴻志	6	0	100	
獨立董事	張素菁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內容	處理執行結果
民國 112 年 3 月 13 日 查核結束後會議	獨立董事張欽增 獨立董事孫鴻志 獨立董事張素菁 稽核主管王惠淑 會計師江佳玲	1.治理單位之職責 2.111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結果 3.財務報表分析 4.討論及建議事項 5.集團財務報表編製情形彙總 6.近期公布、修正或適用之法令、函令 7.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	已依會計師建議改善
民國 112 年 11 月 10 日 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會議	獨立董事張欽增 獨立董事孫鴻志 獨立董事張素菁 稽核主管王惠淑 會計師江佳玲	1.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品質管理制度 2.查核範圍及方法 3.集團查核 4.重大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與重大事件或交易 5.顯著風險 6.關鍵查核事項	無異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	將視情況訂定內部作業程序。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目前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且於每年第一季結束前將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OIs)外，並依第25頁「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表」之標準進行評估；另亦參考審計品質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在查核經驗、受訓時數、專業支援與查核投入均與同業水準相當，且無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之情事，事務所亦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財務部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單位，董事會於112年3月13日任命財務長暨發言人羅國榮先生擔任公司治理主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定期辨識公司利害關係人類別並建立各利害關係人之聯絡窗口及溝通管道，透過適當溝通，瞭解其合理期望及需求，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將視情況提前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否	無差異。
摘要說明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以誠信對待員工，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照顧員工，且依規定幫每位員工投保勞健保、提撥退休準備金。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並每季召開僱員會議向公司表達員工意見，創造良好的參與感及順暢的雙向溝通管道；內部網站提供各項人事相關辦法供員工即時查詢。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積極確保投資者權利完整執行，具體事項如下： 1.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並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協助投資人了解公司狀況。 2.設有發言人制度，並於公司網站提供聯絡方式，與投資人保持良性關係。 (四)供應商關係：選擇合格供應商在降低庫存同時又能為生產產品提供保障，以滿足客戶的期望與需求。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揭露聯絡方式，提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協助處理相關問題或建議，若涉及法律問題，將委請律師進行處理，以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 (六)董事進修之情形：為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不定期函知董事，參加專業知識進修課程。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致力於本業之經營管理與發展，無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之投資活動，除因避險之目的外，盡能不從事過衍生性商品之操作；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對象皆經過適當之評估，相關作業皆有制定內部控制制度，並透過內部稽核制度評估執行狀況，執行結果良好。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透過客戶服務了解客戶需求，期許提供超越客戶期望的優質產品與專業服務的能力，努力成為客戶事業上的長期夥伴，共創雙贏成果。 (九)本公司每年皆購買董事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第10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上櫃公司排名級距36~50%，針對以下未得分項目，相關改善情形說明如下：

編號	評鑑指標	改善情形說明
1.3	公司是否有過半數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親自出席股東常會，並於議事錄揭露出席名單？	本公司已邀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出席113年股東常會。
2.25	公司之獨立董事是否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	本公司加強鼓勵董事每年達到6小時的進修時數。
3.2	公司是否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本公司自113年起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4.4	公司是否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發布之GRI準則，於九月底前編製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永續報告書？	本公司將於114年8月底前完成編製永續報告書，並上傳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4.11	公司是否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本公司已揭露過去兩年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將於116年揭露115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
4.12	公司是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包含減量目標、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等？	本公司預計於117年完成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表

說明：

1.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規定，本公司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2. 呈董事會決議：本表之評估結果應呈報董事會作為是否聘用或續聘會計師之依據。
3. 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佳玲會計師、廖鴻儒會計師。

項次	評估指標	是	否	說明
1	簽證會計師任期已逾 7 年。		✓	無此情形
2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對本公司有違反獨立性。		✓	無此情形
3	簽證會計師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最近二年內曾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無此情形
4	簽證會計師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	無此情形
5	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關係。		✓	無此情形
6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無此情形
7	執行管理諮詢或提供之非審計服務將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	無此情形
8	與本公司間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	無此情形
9	與本公司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	無此情形
10	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無此情形
11	收受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	無此情形
12	擔任本公司與其他第三人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	無此情形
13	會計師之審計品質是否達到同業標準	✓		經檢視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審計品質指標報告，在合理範圍內。
◆經評估後，可確認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出具財務報告之可信賴度無虞。				

評估部門：財務部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15 日決議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職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 年 4 月 14 日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獨立董事兼召集人	張欽增	請參閱第 6 頁「董事資料」，張欽增委員擁有產業知識、國際貿易及企業管理 30 多年的經驗。	1. 張欽增先生除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2. 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張欽增先生持有 18,779 股，占比 0.02%，其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持股。	無	0	0
獨立董事	孫鴻志	請參閱第 6 頁「董事資料」，孫鴻志委員擁有 6 年多稽核及銀行業、建築業、企業管理的經驗。	1. 孫鴻志先生除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2. 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0	無	0	0
獨立董事	張素菁	請參閱第 6 頁「董事資料」，張素菁委員擁有 20 多年會計、稅務及企業管理的經驗。	1. 張素菁女士除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2. 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0	無	0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委員會成員人數為三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其中過半數成員應為獨立董事。
- (2)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11 年 6 月 23 日至 114 年 6 月 13 日，112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列席 (%)	備 註
獨立董事 兼召集人	張欽增	2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孫鴻志	2	0	100	
獨立董事	張素菁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針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之提案並無不採納或修正之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議決事項並無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形。					

(3)薪酬委員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之結果
112/01/16	5-3	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11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決議通過，並送董事會討論。
112/04/06	5-4	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發予經理人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決議通過，並送董事會討論。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層處理，及董事會監督情形？	✓	✓	本公司持續推動公司治理、社會公益和落實環境永續。	將視情況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層處理，及董事會監督情形。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	✓	本公司每年對公司內部營運做風險評估。	將視情況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	(一)本公司依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水污染防治計畫及水污染防治許可及廢棄物清理計畫書辦理。	將視情況建立環境管理制度並經國際相關標準驗證。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	(二)1.使用海洋回收絲，消除海洋廢棄物的發生。 2.購買色絲可免除染色流程，減輕對水資源的影響。 3.採用燃氣鍋爐，以減少排放空氣污染。 4.本公司陸續於新園廠及屏南二廠建置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間接降低台灣火力發電量，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將視情況制定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政策。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	(三)氣溫極端偏熱或冷的氣候變化會造成遠洋漁業客戶較難捕獲魚類，間接影響本公司業績，故本公司一直以來致力於提升養殖用網的比重。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	(四)本公司新園廠及屏南廠用水量，廢棄物總重量及其密集度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th>水(公噸)</th><th>用水密集度</th><th>廢棄物(公噸)</th><th>廢棄物密集度</th></tr> <tr> <th>年度</th><th>有害</th><th>非有害</th><th>有害</th><th>非有害</th></tr> </thead> <tbody> <tr> <td>112</td><td>23,670</td><td>0.01</td><td>0</td><td>79.67</td></tr> <tr> <td>111</td><td>28,562</td><td>0.01</td><td>0</td><td>77.02</td></tr> </tbody> </table>	項目	水(公噸)	用水密集度	廢棄物(公噸)	廢棄物密集度	年度	有害	非有害	有害	非有害	112	23,670	0.01	0	79.67	111	28,562	0.01	0	77.02	本公司預計於116年完成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將視情況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廢棄物管理政策。
項目	水(公噸)	用水密集度	廢棄物(公噸)	廢棄物密集度																				
年度	有害	非有害	有害	非有害																				
112	23,670	0.01	0	79.67																				
111	28,562	0.01	0	77.02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將視情況將國際人權公約放入到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無差異。

(一)本公司對員工的權益均遵循勞動基準法及各主管機關規定，並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管理辦法。本公司未僱用童工，且遵循「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就業服務法」，不論性別、年齡、婚姻及種族皆享有同等工作權利。

- (二)1.依「勞動基準法」規定給予員工休假。
2.每年度視公司經營成果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年終獎金。
3.如當年度公司稅前有獲利，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提撥百分之三以上為員工紅利。
4.依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員工享有認購公司庫藏股之權益。
5.依本公司「健康檢查管理辦法」，補助員工健康檢查費用。
6.依職工福利委員會「尾牙抽獎活動辦法」辦理摸彩。
7.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發放三節禮金等津貼及春節禮盒給每位同仁。
8.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為具有舊制工作年資員工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準備專戶，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讓員工退休後生活能有一定保障。
9.依本公司「托兒津貼申請辦法」，員工有未滿12歲的子女可申請托兒津貼。

10.性別多元化指標

指標	百分比(%)
女性佔總員工比例	36.76
女性佔初階主管比例	26.09
女性佔中階主管比例	33.33
女性佔高階主管比例	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無差異。
(三)1.本公司訂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防止職業災害發生，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 2.針對員工必要工作知識實施教育訓練。 (1)凡新僱員工、在職員工需接受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至少3小時，但從事使用生產性機械或設備、捲揚機及電焊作業者，需各增列3小時，各級業務主管人員於新僱或在職於變更作業前，需增列6小時。 (2)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之規定，執行部分工作之人員應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且須經政府認可機構受訓合格，方能充任之。 3.生產線人員在每日工作前實施作業前檢點，每月實施機械設備的定期檢查，每年會請專業人士實施年度保養，如為危險性機械、設備者，則委託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實施每年定期檢查。 4.提供各單位安全防護具。 5.為確保員工擁有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每半年均委託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到廠進行環境監測。 6.依照「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辦理，每3年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每年依環境監測結果實施特殊健康檢查。 7.每半年定期舉辦消防自衛編組演練，加強員工救災及消防觀念。 8.(1)112年度職災共9件，傷害人數9人，占員工總人數5%。 (2)改善措施：本公司已購入更專業的個人防護用具供員工使用及強化員工辨識危害意識。 9.112年度無火災事件。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無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將視情況訂定保護客戶權益政策。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將視情況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預計於114年編製永續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無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環保：本公司訂有「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生產製造過程恪守相關環保法令規範，事業廢棄物分類並委託專人或專業機構負責處理，排放污水盡力達成減廢之效益，並對現有之環保設備進行改善與維護，俾使環境保護工作長期持續進行。 (二)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 1.捐贈創世歌劇團新台幣5,000元 2.贊助屏東縣港隆宮活動經費新台幣6,000元 3.捐贈屏東縣巡迴聖傳文化藝術協會新台幣6,000元 4.捐贈屏東縣新園鄉第十老人會新台幣8,000元 5.捐贈屏東縣港西國小新台幣10,000元 6.捐贈屏東縣善良宮新台幣10,000元 7.捐贈華山基金會新台幣10,000元 8.捐贈屏東縣港西社區發展協會新台幣12,000元 9.贊助第三屆順發公益路跑20,000元 10.捐贈屏東縣長樂國小新台幣25,000元 11.捐贈中華基督教救助會1919食物銀行新台幣30,000元 12.捐贈蔣渭水文化基金會新台幣100,000元 13.提供屏東縣東港國中、高中獎學金新台幣200,000元 14.捐贈財團法人肝病防治學術基金會新台幣200,000元 (三)人權：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就業服務法」，不論性別、年齡、婚姻及種族等皆享有同等工作權利。 (四)安全衛生：本公司訂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預防職業災害與疾病，創造一個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註：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	---

(六)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已成立溫室氣體因應減量小組，並於每季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揭露時程之完成情形。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table><tr><th>辨識氣候風險影響</th><th>風險與機會</th><th>策略</th></tr><tr><td>短期</td><td>轉型風險：相關法規與政策的規範增加，致使營運成本增加。</td><td>面對相關法規與綠色標準變動的風險，本公司除了積極呼應相關國際規範，亦詢求專業第三方協助輔導，以提升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因應能力。</td></tr><tr><td>中期</td><td>實體風險：颱風、氣溫異常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進而影響公司營收。</td><td>本公司擬定緊急應變計畫，並透過保險降低災害風險所造成的營運損失，且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和配銷流程，以提高營收。</td></tr><tr><td>長期</td><td>轉型風險：各國低碳與能源政策未定，且未來以低碳轉型的目標引導營運方向。</td><td>本公司參與可再生能源項目並採用節能措施，並與台化合作持續致力於海洋尼龍產品回收再利用，以成為綠色高值化生產產業。</td></tr></table>	辨識氣候風險影響	風險與機會	策略	短期	轉型風險：相關法規與政策的規範增加，致使營運成本增加。	面對相關法規與綠色標準變動的風險，本公司除了積極呼應相關國際規範，亦詢求專業第三方協助輔導，以提升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因應能力。	中期	實體風險：颱風、氣溫異常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進而影響公司營收。	本公司擬定緊急應變計畫，並透過保險降低災害風險所造成的營運損失，且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和配銷流程，以提高營收。	長期	轉型風險：各國低碳與能源政策未定，且未來以低碳轉型的目標引導營運方向。	本公司參與可再生能源項目並採用節能措施，並與台化合作持續致力於海洋尼龍產品回收再利用，以成為綠色高值化生產產業。
辨識氣候風險影響	風險與機會	策略											
短期	轉型風險：相關法規與政策的規範增加，致使營運成本增加。	面對相關法規與綠色標準變動的風險，本公司除了積極呼應相關國際規範，亦詢求專業第三方協助輔導，以提升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因應能力。											
中期	實體風險：颱風、氣溫異常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進而影響公司營收。	本公司擬定緊急應變計畫，並透過保險降低災害風險所造成的營運損失，且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和配銷流程，以提高營收。											
長期	轉型風險：各國低碳與能源政策未定，且未來以低碳轉型的目標引導營運方向。	本公司參與可再生能源項目並採用節能措施，並與台化合作持續致力於海洋尼龍產品回收再利用，以成為綠色高值化生產產業。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氣候異常可能影響本公司之業績，本公司已做出因應對策，初步評估對財務尚無重大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於每年辨識風險與機會，與各主責單位溝通，由高階主管確認，並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營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將視情況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 將視情況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 將視情況明定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	將視情況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	將視情況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將視情況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1.本公司訂有「檢舉制度」。 2.申訴專線電話：(07)535-2939分機307(稽核室) 申訴專用信箱：audit@mail.king-net.com.tw 違反道德行為舉報系統： http://www.king-net.com.tw/tw/news-tc/148-whistleblower-info-tc.html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1.受理原則 (1)檢舉範圍 A.違反公司適用的法令或規範以及公司政策、制度或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規定的行為。 B.任何損害公司權益或有損害之虞的行為，如舞弊、侵占公司資產、收取不當利益等。 C.公司管理階層或員工任何形式之舞弊行為。 (2)檢舉人應至少提供下列資訊： A.檢舉人之有效聯絡方式，不限於電話、通訊住址、傳真號碼或電子郵件信箱等。 B.被檢舉相關人員之姓名、單位、職稱等之資料。 C.檢舉之具體事項、違規地點、或錄音或錄影檔案等可供調查之事證。 2.調查程序及處理期限 (1)受理單位接獲檢舉後，應辦理登記錄案，並依檢舉文件或紀錄及相關資料檢核是否受理。 (2)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者應呈報至部門主管，檢舉情事涉及董事、獨立董事或職責相當於部門主管以上之管理階層者，應陳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3) 受理單位應自檢舉案件啟動調查之次日起三個月內完成調查，期間屆滿前認為有延長之必要者，得延長之，其延長之期間不得逾一個月，並以一次為限。 3.後續處理機制 (1) 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作必要之防範或緊急應變措施。 (2) 由相關部門提出書面檢討改善措施，交受理之專責單位追蹤至改善完成為止。 (3) 涉及重大違規或有致本公司受重大損害之虞者，由相關部門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後續處理及檢討改善措施。 (4) 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本公司名譽及權益。 4.保密機制 本公司處理檢舉案件之人員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不得洩漏足以識別案件相關人員身分之資訊，包括其他足資辨別其身分之物品。但檢舉人同意或自行公開其身分，或依法令規定應予揭露之資訊，不在此限。 (三)1.公司不得因所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僱、解任、降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其他不利處分。但本公司為因應業務或經營所需之組織改組、整併或裁撤，而為非針對檢舉人個人之處置，或檢舉人因其他不法或不當行為經本公司查證屬實而依相關規定懲處者，不在此限。 2.112年無檢舉事件。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有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	將視情況於公司內部宣導誠信經營守則內容。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礎。				

(八)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揭露其查詢方式：

公司治理準則及相關規章均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king-net.com.tw> 之「公司治理專區」中，俾供隨時查考。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除依主管機關規定即時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外，並將財務、業務、公司治理相關資訊及運作情形定期或即時更新於本公司網站。
2. 為能持續充實公司治理資訊，本公司主動轉知相關進修資訊予本公司董事，全體董事112年度參加相關進修課程如下表所列：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總時數
董事	陳雪音	111年6月14日	112年3月16日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爭奪」相關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3	6
			112年9月4日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四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獨立董事	孫鴻志	111年6月14日	112年2月7日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治理實務篇：關鍵管理議題研析	3	12
			112年2月14日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風潮下公司治理的新面貌	3	
			112年6月26日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議怎麼議？上市櫃公司董事會議事運作常見缺失實務分享	3	
			112年8月24日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張素菁	111年6月14日	112年3月31日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全聯會	董事受託義務與財報不實責任	3	12
			112年7月26日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全聯會	洗錢及內線交易態樣案例解析	3	
			112年8月24日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12年10月2日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全聯會	財報不實會計師應負賠償責任之過失行為態樣	3	

3.為增進經理人對於公司治理之正確觀念，本公司持續安排經理人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公司治理進修課程，以期全面落實公司治理之精神。112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相關進修課程列示如下：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總時數
企劃室 副總經理	陳雪音	70 年 6 月 23 日	112 年 3 月 16 日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爭奪」相關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3	6
			112 年 9 月 4 日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四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財務部 協理	羅國榮	87 年 11 月 16 日	112 年 4 月 25~26 日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	12	30
			112 年 4 月 27 日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董事會績效評估	3	
			112 年 5 月 22 日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112 年 7 月 13~14 日	國立成功大學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加仁

總經理：陳加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相關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召開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執行情形
112 年 6 月 12 日	112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承認事項 (一)通過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	訂定112年7月9日為除息基準日，依股東會決議於112年7月19日發放完畢。(每股配發現金股利2.9元)

2.董事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決議之結果
112/1/16	16-6	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11 年度年終獎金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追認為子公司印尼金大公司向印尼中國信託銀行借款額度美金 300 萬元之保證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2/3/13	16-7	1. 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並提請 112 年股東常會承認。
		2. 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並提請 112 年股東常會承認。
		3. 民國 111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並提請 112 年股東常會報告。
		4. 訂定召開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等相關事宜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並依決議執行。
		5.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6. 擬由財務部羅國榮協理兼任公司治理主管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7. 修訂「公司治理守則」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8. 修訂「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9. 修訂「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0. 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2/4/6	16-8	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發予經理人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配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2/5/10	16-9	民國 112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2/8/9	16-10	民國 112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決議之結果
112/11/10	16-12	1. 民國 112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2. 追認為子公司金大國際、印尼金大及金泰科技公司向中國信託銀行借款額度共計美金 700 萬元之保證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3. 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4. 新增內部控制制度之「電腦資料處理循環」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5. 民國 113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 廖鴻儒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4,655	移轉訂價 330 千元	4,985	無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 10%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2 年度		截至 113 年 4 月 14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總經理	陳加仁	0	0	0	0
董事/副總經理	陳雪音	0	0	0	0
董 事	柏勁科技(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陳建甫	0	0	0	0
董 事	全廣投資(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陳渝潔	4,000	0	5,000	0
獨立董事	張欽增	0	0	0	0
獨立董事	孫鴻志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素菁	0	0	0	0
業務執行長	蔡上義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蔡明煌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仲孝	0	0	0	0
財務主管/ 會計主管/協理	羅國榮	0	0	0	0
協 理	陳美莉	0	0	0	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 年 4 月 14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表人： 陳雪音	6,398,618	7.62%	0	0%	0	0%	陳加仁	二親等	無
							曾瓊玉	二親等	
							陳美莉	二親等	
							郭家卉	二親等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表人： 郭家卉	4,351,261	5.18%	0	0%	0	0%	陳加仁	二親等	無
							曾瓊玉	二親等	
							陳雪音	二親等	
							陳美莉	二親等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曾瓊玉	3,469,807	4.13%	2,150,574	2.56%	0	0%	陳加仁	配偶	無
							陳建甫	一親等	
							陳雪音	二親等	
							陳美莉	二親等	
							郭家卉	二親等	
							健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一親等	
							柏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一親等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姓名	本人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柏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建甫	3,079,006	3.67%	0	0%	0	0%	陳加仁	一親等	無
							曾瓊玉	一親等	
							健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陳美莉	2,196,344	2.62%	0	0%	0	0%	陳加仁	二親等	無
							曾瓊玉	二親等	
							陳雪音	二親等	
							郭家卉	二親等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陳加仁	2,150,574	2.56%	3,469,807	4.13%	0	0%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無
							曾瓊玉	配偶	
							陳建甫	一親等	
							陳雪音	二親等	
							陳美莉	二親等	
							郭家卉	二親等	
							健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一親等	
							柏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一親等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姓名	本人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郭家丹	1,643,249	1.96%	28,282	0.03%	0	0%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陳加仁	
							曾瓊玉	
							陳雪音	
							陳美莉	
陳建甫	1,600,913	1.91%	720	0%	0	0%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柏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加仁	
							曾瓊玉	
陳雪音	1,587,662	1.89%	28,635	0.03%	0	0%	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加仁	
							曾瓊玉	
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怡蓁	1,545,018	1.84%	0	0%	0	0%	陳美莉	無
							郭家丹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加仁	
							曾瓊玉	無
							陳建甫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柏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此表係截至年報刊印日前本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之資料。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事業轉投資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股)	持股 比例 (%)	股數 (股)	持股 比例 (%)	股數 (股)	持股 比例 (%)
汎洋漁具(股)公司	9,400	94	500	5	9,900	99
Oceanmark Int'l Corporation	98	98	2	2	100	100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6,775,619	100	0	0	6,775,619	100
昆山金洲海洋科技製網有限公司	0	0	0	100	0	100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0	0	0	100	0	100
King Da Int'l Ltd.	4,807,000	50.6	0	0	4,807,000	50.6
印尼金大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0	0	0	50.6	0	50.6
King Tai Technology Ltd.	678,000	11.3	1,750,760	29.18	2,428,760	40.48
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0	0	0	40.48	0	40.48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King Chou Int'l Co., Ltd.	4,600,000	100	0	0	4,600,000	100
越南金達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0	0	0	100	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核准字號
106 年 8 月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971,399	839,713,990	盈轉 16,366,350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60022478 號 經授商字第 10601117280 號

2.股份總類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83,971,399 股	16,028,601 股	100,000,000 股	上櫃公司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3 年 4 月 14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3	0	62	9,474	43	9,582
持有股數	20	0	20,088,407	61,434,050	2,448,922	83,971,399
持有比例	0	0	23.92	73.16	2.92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13 年 4 月 14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3,310	455,917	0.54
1,000 至 5,000	4,633	9,439,412	11.24
5,001 至 10,000	814	6,115,284	7.28
10,001 至 15,000	274	3,391,469	4.04
15,001 至 20,000	153	2,763,060	3.29
20,001 至 30,000	151	3,802,742	4.53
30,001 至 40,000	66	2,299,313	2.74
40,001 至 50,000	38	1,721,714	2.05
50,001 至 100,000	61	4,088,054	4.87
100,001 至 200,000	41	5,701,142	6.79
200,001 至 400,000	15	4,529,326	5.39
400,001 至 600,000	8	4,150,729	4.94
600,001 至 800,000	4	2,618,349	3.12
800,001 至 1,000,000	1	859,702	1.02
1,000,001 以上	13	32,035,186	38.16
持有股份仟分之一以下	9,490	33,152,066	39.48
合 計	9,582	83,971,399	100.00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並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3 年 4 月 14 日

股 份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398,618	7.62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51,261	5.18
曾瓊玉	3,469,807	4.13
柏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79,006	3.67
陳美莉	2,196,344	2.62
陳加仁	2,150,574	2.56
郭家卉	1,643,249	1.96
陳建甫	1,600,913	1.91
陳雪音	1,587,662	1.89
健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45,018	1.8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度	112 年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40.60	44.20	39.95
	最 低	32.00	36.60	38.30
	平 均 (註1)	35.70	40.49	39.15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32.66	32.96	34.12
	分 配 後 (註2)	32.66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仟 股)	追溯調整前	83,971	83,971
		追溯調整後 (註2)	83,971	尚未分配
	每 股 盈 餘	追溯調整前	4.80	3.69
		追溯調整後 (註2)	4.80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註1)	現 金 股 利		2.9	尚未分配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尚未分配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尚未分配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0	尚未分配
投資	本 益 比 (註3)		7.44	10.97
報酬	本 利 比 (註4)		12.31	無
分析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5)		8.12	無

註 1：當年度平均市價=當年度成交值/當年度成交量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之發放將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配合處理，並依據國內外競爭狀況，公司目前及未來營運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之情形等因素綜合考量之，預計提撥股利比率，以年度稅後盈餘扣除公積提列數後不低於百分之三十。由於本公司營運環境處於成長階段，故未來之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分配，原則上分配股利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惟若現金股利每股低於 0.3 元得改配發股票股利。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1)每股現金股利：2 元。

(2)每股股票股利：0 元。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稅前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該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原提列年度(原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費用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為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新台幣 15,500,000 元。

董事酬勞：新台幣 12,754,000 元。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配發員工酬勞擬以現金發放，故不適用。

4.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帳列金額	實際配發情形	差異數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15,500,000	15,500,000	0	全數配發
董事酬勞	12,754,000	12,754,000	0	全數配發

(九)1.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買 回 期 次	第 8 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4 年 12 月 16 日至 105 年 1 月 26 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21.84~57.18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503,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16,588,729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25.12%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503,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額數比率	0.00%

2.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者)：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如下：

- (1)各種漁具、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內外銷業務。
- (2)有關之原料、材料及成品、半成品等之製造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 (3)漁網廠機械設備之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4)魚貨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5)魚粉和紅豆、黃豆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6)小型運輸船之經營業務。
- (7)前各項有關業務之經營及轉投資。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商品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網	2,202,227	75	2,588,220	79.22
線	234,728	8	230,849	7.07
繩	101,116	3.43	101,759	3.11
原絲買賣	198,120	6.75	138,746	4.25
其 他	200,180	6.82	207,386	6.35
合 計	2,936,371	100.00	3,266,960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與服務項目

(1)網：

- ①供漁業捕撈。
- ②養殖魚類使用。
- ③提供國防軍事使用之偽裝網。
- ④建築工程使用之安全網。
- ⑤棒球打擊練習網、高爾夫球練習網、網球網、排球網、足球網等運動網。
- ⑥精緻農業培育用網。

(2)線。

(3)繩。

(4)原絲買賣。

(5)其他：五金零件、漁網機械設備、繩索、加工收入等。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與服務

- (1)開發新式樣尼龍網(線)，增加網片拉力及增強耐磨度，可延長圍網使用壽命。
- (2)利用高強化纖維原料，讓箱網更加適應惡劣的環境，不易被破壞，並防藻類附生。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海洋覆蓋了地球表面近四分之三的面積，其漁業的發展史，就是漁船及漁網的發展歷程，漁民乘風出港，期盼滿載豐收歸港，捕撈工具是否好用、順手，關鍵在於網具的品質。綜觀數十年來，捕撈業的全球產值持續下降，而養殖業則快速上升，由於過度捕撈的情形加深全球海洋資源的枯竭；隨著世界人口的增加，尤其是近來中國及東南亞地區經濟逐漸好轉，人們開始注重飲食的品質，尤其以魚類蛋白質的需求更是逐漸增加，其中海洋蘊藏著世界最大的蛋白質資源；但全球天然漁業產能幾乎已達到極限，加上國際捕撈配額限制下，漁權國家現在都實施捕撈量管制，甚至控管配額，很多海洋生態保育區已嚴禁拖網捕撈，特別是某些地區魚幼苗的繁殖季節禁止捕撈，以確保全球漁業資源的修復和永續經營。不管是近海、遠洋漁業，漁獲量有逐漸減少的趨勢，因此從捕撈網具到箱網養殖的消長，可看出端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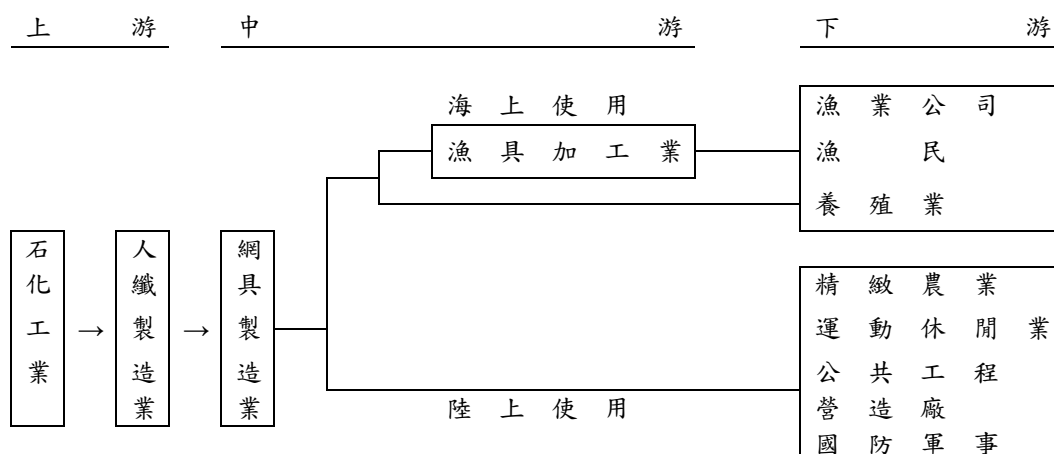
金洲公司於民國 67 年成立，以專業網具製造、組合與設計起家；由於技術、機具設備、生產原料與歐、美、日本先進國家同步，早期技術是向日本廠商學習，隨後在民國 79 年與美國 CASAMAR 公司合作，將大型圍網技術帶回台灣，公司經營政策不以成本為導向的低價策略，公司選擇高品質、客製化的產品市場，原料強調溯源管理，向台化、遠東等國內大廠採購，與東南亞廉價漁網同業做出區隔，為晉身國際打下基礎。

環顧 40 多年的穩健經營，金洲公司在產品上不打低價策略、且學習日本技術還有美國廠商合作，研發出各種不同的產品，且應用層面日漸廣泛，內容涵蓋陸上的建築用安全網、運動用高爾夫球網及棒球網，農業用的培育網、貨車蓋物網及軍用偽裝網等各種用途的繩索。本公司在大型圍網、箱網等高單價海上用網相當注重品質，歐、美等地技師直接在各廠檢驗並互相交流。金洲公司是台灣第一家通過 ISO9002 的漁業製造商、箱網養殖標準 NS-9415 認證之網具製造廠商，更是少數同時擁有客製化生產、設計及研發能力的公司。

展望全球的布局，製網業的特性就是在編網及組合網需要大量的勞動力，考量人力成本及銷售市場，先後在中國昆山、越南平陽及印尼三寶瓏設廠，我們始終秉持著追求質量領先，秉持誠信經營之理念，優質服務每位網具的客戶。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網具業之原料主要來自石化業及人纖業之工業用尼龍絲、特多龍絲及單複絲等，國內較具知名度之供應廠商為台化、遠東等，網具製造業取得原料後，自撚線、編網、染整、熱處理到成品，均為整廠作業，係屬一垂直整合、一貫化生產作業之行業，而其產品應用相當廣泛，主要可分為海上之捕撈及養殖或陸上農業培育、建築工程、運動休閒及國防軍事等之使用，茲將該行業之上、中、下游之關聯圖參照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海上養殖蓬勃發展，帶動箱網之需求

近年來全球漁業資源因過度捕撈，使漁獲量逐年衰退，加上國際生態保育意識抬頭，有漁權的國家皆實施捕撈量的管制。但魚類仍是人類攝取動物性蛋白質食糧的重要角色，箱網養殖的方式也就應運而生，加上中國及東南亞國家應經濟成長，帶動國民所得提高，對於各類高單價海產逐年上升，在講求自然的潮流下，使用天然的海水養殖，深受養殖業的喜愛，由於所養殖之魚類與天然野生的魚貨品質相似，似乎可以分擔近年來過度捕撈而產量減少的缺口。在日本、挪威、智利、美國、加拿大、英國、法國、西班牙、希臘、澳洲以及我國，海洋養殖相當發達，近年來海鮮市場上琳瑯滿目的魚類，其中不少是海洋箱網養殖的傑作。

面對此一商機，金洲早在 2000 年以前，跨足箱網的製造，並與養殖業者維持良性互動，開發更理想的箱網供養殖使用，以創造雙贏局面。此外，加強箱網養殖工程及自動化系統研發也是相當重要的一環，本公司已成功開發可沉降式箱網，但為因應不同養殖場的環境需求，尚需加強箱網系統的整體性規劃與相關技術研發；除重視安全性外，操作方便性及設施成本均需加以考量，如此才能確實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因為過度捕撈的關係，使得各國政府不得不採用替代性的方式，分擔漁獲量的不足，經過多年的努力，終於受到國際市場的青睞；雖然圍網仍是金洲公司的主力商品，且長年下來獲利可觀，但經營階層早先注意到全球漁獲量的生態，在高峰後會逐年走下坡，金洲洞燭先機，提早在箱網養殖的技術方面佈局，尤其鎖定北歐養殖業者作為目標客群，已有豐碩的成果。

臺灣具有發展海洋箱網養殖的優越地理條件，並擁有先進的水產繁殖與養殖技術以及發達的周邊產業，在產官學研界的積極努力下，已初步建立以海鱸為主力養殖魚種的海洋箱網養殖產業。

(2) 加強售後服務、與顧客維持良好的互動關係

網具業者若能藉由延長生產線，增加加工層次，組合各類成品用網，並加強網片的安裝、維修，甚至舊網片的回收處理，讓網片消費者只負責訂購並使用，其餘之過程及結果，均由網具業者全權處理，應能維持與客戶良好的互動關係。

一般漁業公司出航的時間約 1~3 年，使用後會視網片堪用程度選擇報廢或整修。向金洲採購的客戶，可享有售後整修服務，從網片整修、五金零配件、鐵鍊及浮球等可再回廠補修，配合的客戶通常是長期性買家，客戶群穩定也為公司帶來持續性的收入。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112 年度及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為 2,296 千元及 575 千元。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使用單股絲紗的尼龍化纖原料來改進漁網的使用特性，使產品多樣化及高附加價值。
- (2)加強網目尺寸準確度、網片軟硬度、線的拉力及網結緊密度。
- (3)為使生產流程更為順暢，交期縮短，並降低生產成本；投資原料的生產並改善現有製程，如一次成型樹脂的研發及雙結無拋目編織法之研發，另自行研發組製機台提高生產效率以降低固定成本。
- (4)對現有機器使用熱能方式加以改善，使熱能有效回收再利用，如此可減少燃油用量，降低生產成本，並保護環境。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1)行銷策略

- ①增加組合網的銷售，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創造更多的行銷利潤。
- ②有臨海地區，便有潛在市場，積極開發新用網客戶，提高公司營收。

(2)生產策略

- ①落實品保制度，使產品品質更穩定，符合客戶要求。
- ②增購新機器，增加新產品，滿足市場需求。
- ③加強垂直整合，使產品供給穩定，降低生產成本，縮短交期。

(3)產品發展策略

除開發新產品及箱網設計組合技術外，加強製程的改善、研發，使公司產品達成高品質、低成本的目標。從上游的原料到中間的製造過程，及最後的成品組裝，金洲公司從上游到下游，甚至推廣到售後服務，從成本上一貫化作業，簡化產品生產期間，期望能在客戶要求時間內交期。

(4)財務策略與營運規劃

- ①財務策略：公司財務結構健全，短期資金需求，除由公司正常營業利益支應外，不足資金由財務部動支未使用之借款額度支應，或爭取金融機構低利率的優惠貸款。
- ②營運規劃：憑藉多年建立的基礎技術，配合生產製程的改善，設備的改良以及利用 ISO 建立的生產程序書，著重於新市場、新產品的研發，為公司開創更寬廣的營運規模。金洲是台灣第一家通過 ISO9002 的網具製造商，箱網養殖標準也通過 NS-9415 認證之網具製造商，更是少數全球同時擁有客製化生產、設計及研發能力的公司，並加強拓展陸上及其他產業用網，增加產品的廣度。

2.長期計劃

(1)行銷策略

以產品品質與設計為競爭優勢，致力改良及研發新式產品，爭取更多的市場佔有率，並培育內外銷優秀的專業人才，維持本公司在本業的龍頭地位。

(2)生產策略

增置相關產品之生產與品質的測試及自動化的設備，提高產品之技術層次，並加強組合網的技術研究，縮短製程時間。而勞力密集的加工階段或產品，則繼續尋找新的生產據點，進行國際分工，降低成本，提昇行銷的競爭優勢。由於生產基地日漸擴張，更可以執行專業絲、線、網的分工。

(3)產品發展策略

①縱向整合、加強上、下游產品的研發，使本公司產品更有一貫性。

②從原料到完成品，生產作業的垂直整合，可確保網具產品的品質，減少生產作業的等待時間，更能掌握客戶的交期。

(4)財務策略與營運規劃

①財務策略：運用多樣化的籌資管道，以取得最低成本的資金為原則，因應公司經營規模的擴增及業務的成長，並靈活應用各種投資管道，使本業及業外收益均能有所成長。

②營運規劃：國際貿易的雙向發展，如客戶向公司購買網片，而捕魚後製造出的加工產品如魚粉、魚產品等，再由公司開發市場行銷，可擴大營運增加獲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內 銷		613,492	21	499,805	15
外 銷	美洲	335,477	11	619,363	19
	歐洲	482,666	17	692,024	21
	亞洲	1,326,214	45	1,267,678	39
	其他	178,522	6	188,090	6
	小 計	2,322,879	79	2,767,155	85
合 計		2,936,371	100	3,266,960	100

2.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預期銷售量及依據、競爭利基、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1)供給情形

全球主要網具供應國家大多集中在亞洲，雖然歐洲及中南美洲地區有少數製造商，但大多供應當地內需市場，大部份地區均須仰賴進口。部份台灣廠商外移中國或東南亞工資較低的國家，並有擴廠動作，中國網具製造廠商亦有擴廠現象，故未來網具的供給預計將有成長趨勢。

(2) 需求情形

漁網具係屬生產財，亦為消耗財，人類對漁產食品需求持續增加，致漁網具之需求亦呈穩定成長，尤其箱網在全世界均有成長趨勢。加上農業用網、運動用網、工業安全用網等需求增加，故未來網具市場仍有成長空間。

(3) 競爭利基與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① 競爭利基

本公司自創業以來，秉持高品質產品的行銷策略，且擁有穩定的供貨來源，取得較佳的採購價格與穩定的原料供應，並對產業現狀及未來發展方向更具專業見解，積極參加國際展覽，以隨時掌握市場動態，拓展新的銷售對象。

② 發展遠景有利因素

②-1 通過 ISO 認證，強化品質信賴度

漁網製品之生產，目前於國內均屬小規模生產，同業中在產品品質要求上亦屬良莠不齊，為確保客戶對本公司產品品質之信賴，除設專責單位品管室外，子公司—昆山金洲製網公司通過 ISO9001 2008 年版品質認證。子公司—越南金洲海洋責任有限公司已通過 ISO9001 2015 年版品質認證。藉由 ISO 品質認證，本公司已建立完整之品質控管系統，使產品品質獲得認同，同時也相對提升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②-2 生產設備及製程之改進

本公司近年來不斷的汰舊換新生產設備，如從日本引進高速迴轉編網機及購進染色原絲縮短製程，以求提升生產效率、提高產品品質與產能，以達降低成本，增加產品競爭力。本公司為達成上述之目標，研發部門就產品改良與設備改良多次與研發小組成員研討，並成功的開發出起網機，改善組合網之製程效率，此外，箱網改良之成果，也創造養殖網新商機。

②-3 產品品質之區隔

本公司在單絲網製造上，採用最先進之機器、技術及最高品質之生產原料，與同業間採用之設備、原料相較具有競爭優勢。該原絲係採用日本所產之原絲粒為原料，採用 uniplas-日本一流品牌製造的機器所產出之單絲以透明度佳、柔軟度夠、拉力好及線徑平均著稱，相信因此更能掌握商機，創造更大利潤。

②-4 與國際大廠技術合作，增強國際競爭力

本公司產品向居市場之領導者，然為提升品質，不斷尋求與國際大廠技術合作之機會，目前已與美國及歐洲的客戶，合作以開發圍網，尤其是箱網市場，並由其提供技術、設備供我公司生產高品質之網具回銷歐洲，加大與同業間品質之差距，確保訂單之穩定。

②-5 產品多樣化，可依客戶需求彈性生產

A. 對於不同規格的訂單，因本公司擁有為數眾多之編網機，得以充分靈活調配生產機台，彈性調整生產政策，將資源作最有效率的配置，符合經濟規模效益。

B.子公司引進新機械設備，可生產多用途之各式線繩，其應用範圍包括了食、衣、住、行等日常生活所需，陸續開發陸上網、線、繩索類用產品，涵蓋陸上建築安全網、農用培育網、防鳥網、高爾夫球網及運動用棒壘球用網等各類用途之繩索。

②-6 越南廠更具競爭力

越南人工成本低廉且為東協十國之一，並為 WTO、TPP 及 RCEP 的會員國，越南出口的產品關稅大幅減低，其所衍生的龐大市場商機，將使本公司產品具有更大銷售市場及競爭力。

②-7 印尼廠深入拓展當地市場

印尼亦為東協十國之一，並為 WTO 及 RCEP 的會員國，勞動人口充足，漁業產值排名世界第二，內需市場強勁，可帶來新興市場及獲利。

③ 不利因素

③-1 勞動成本上升問題

東南亞國家取代中國成為世界工廠，當地政府為保障勞工權益，每年調高基本工資，進而導致生產成本日益提高，成為產業發展瓶頸。

因應對策：

A.加強產品改良，提高越南及印尼子公司產能，以降低人力成本。

B.改善勞動條件，並加強福利措施，以增進勞資和諧，減低流動率，提高作業素質及生產效率，以降低成本。同時獎勵當地勞工，對於有特別技術的勞工視情況給予獎金，同時也會視產能旺季的月份，加發激勵獎金，藉以提升當地勞工的士氣。

③-2 匯率變動風險

合併銷售額中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將以未來同幣別之應收付款項以減輕匯率風險。

因應對策：

A.為降低匯率變動對獲利的影響，本公司已開設外幣存款帳戶進行外匯部位管理，並於適當時機出售外幣部位或是直接以銷貨產生之外幣支付國外廠商貨款。

B.本公司之業務單位與客戶議定銷售單價時，亦會將未來匯率變動情形列入考慮，參酌匯率變動調整產品報價，以減緩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之衝擊。

C.本公司財務部相關人員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以預估匯率之長、短期走勢。

D.為降低外匯風險，本公司依所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中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採用具避險性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策略，如買賣遠期外匯（forward）等，以規避相關匯率風險，期能將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降至最低。

③-3 新興國家加入競爭

東南亞國家及中國之製造廠商，挾其廉價之人工成本，以劣質低價之網製品銷售各國，對台灣製網業造成競爭壓力。

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因應此一成本不利之競爭態勢，乃積極改善生產製程，提高生產效率及產品設計能力，使公司產品與該地區產品形成一市場區隔外，另一方面透過委託越南及印尼子公司加工產品，以降低其產品製造成本，增加自身產品國際競爭力。

③-4 主要原料進貨集中

由於國內工業用尼龍絲製造商少，其中台化公司品質較穩定、產品多樣化，原料採購集中度高。

因應對策：

A. 建立原料之安全庫存量，並加強原料之存貨管理。

B. 尋求新供應商，以確保原料其他供應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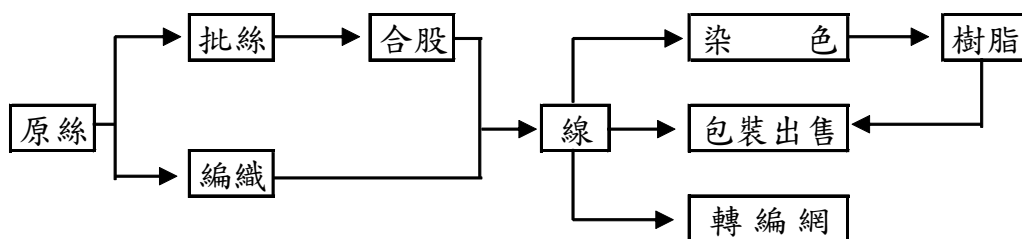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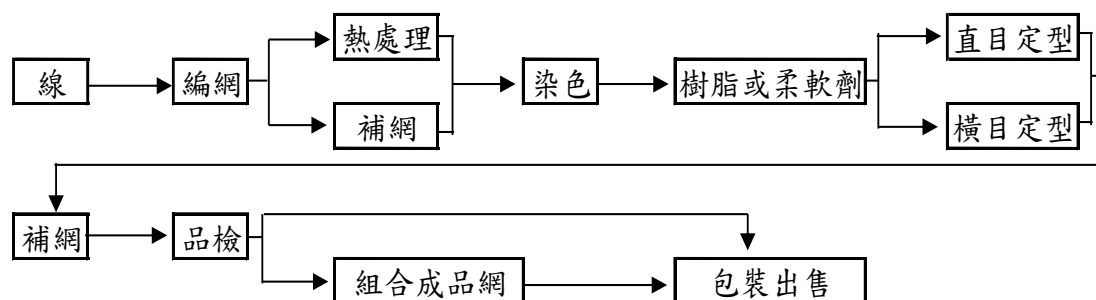
產品項目	主 要 用 途	
網	海上用網	①供漁業捕撈：有圍網、拖網、三腳虎網、三層網、陷阱網等 ②養殖使用：如箱網、定置網等
	陸上用網	①提供國防軍事使用之偽裝網 ②建築工程使用之安全網 ③棒球打擊練習網、網球網、排球網、足球網、高爾夫球練習網等 ④精緻農業培育用網
線	供製網、補網、包裝之用	
其 他	五金零件、魚網機械設備、繩索、加工收入等	
原絲買賣	子公司印尼金大公司向本公司購買尼龍原絲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線：



(2) 網：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供應商分別如下：

供應項目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1.尼龍原絲	主要向國內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採購，佔需求量的八成左右，為分散進貨，也向國外供應商採購原絲。	良好
2.特多龍原絲	主要向國內遠東新世紀(股)公司採購	良好
3.尼龍單複絲	由子公司越南金洲公司生產	良好
4.尼龍粒	主要向巴斯夫(股)公司採購	良好
5.PP 及 PE 的線、繩	向子公司印尼金大公司及越南金泰公司採購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12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 2,936,371 千元中，有 233,671 千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

2.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廠商 A	650,458	46	無	廠商 A	499,053	45	無	廠商 A	107,477	56	無
2	其他	772,072	54	無	其他	615,580	55	無	其他	83,691	44	無
	進貨淨額	1,422,530	100		進貨淨額	1,114,633	100		進貨淨額	191,168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噸；新台幣千元

年 度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值
主要商品								
網	12,000	8,805	1,672,924	12,000	9,913	1,814,079		
線	1,213	1,213	184,671	1,207	1,207	177,429		
繩	2,000	616	89,320	2,000	1,062	138,060		
合 計	15,213	10,634	1,946,915	15,207	12,182	2,129,568		

註：本公司之線製品主要係供網製造用，部分則為銷售，故此表之產能及產量僅列示當年度出售者。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噸；新台幣千元

年 度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主要商品 銷售量值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網	2,076	550,279	6,478	1,651,948	1,670	450,891	8,515	2,137,329
線	48	8,800	1,165	225,928	53	9,327	1,154	221,522
繩	21	2,905	595	98,211	13	1,894	650	99,865
原 絲	0	0	1,947	198,120	7	278	1,025	138,468
其 他		51,508		148,672		37,415		169,971
合 計		613,492		2,322,879		499,805		2,767,155

註：其他包含五金零配件、浮球及鉛等外購圍網配件，計量不同，故不擬列示銷量。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人員、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11 年 度	112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2,435	2,351	2,367
	間接人工	251	248	245
	經 理 人	18	15	15
	合 計	2,704	2,614	2,627
平 均 年 齡 (歲)		33.16	33.80	33.5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7	5.15	4.8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0.41	0.61	0.61
	大 專	3.91	4.06	4.11
	高 中	21.47	28.26	29.65
	高中以下	74.21	67.07	65.6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本公司於民國 68 年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屏府主政字第 67596 號登記在案，該委員會成立以來，各項業務均依「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辦理福利事項，並依規定提撥福利金。
每年福利金的預算及支出與安排皆由福委會之委員定期開會討論及監督執行情形。
福利金補助包含尾牙摸彩、春節禮盒及禮金、端午禮金、中秋禮金、生日禮券、結婚禮金、生育禮金、新居落成禮金、住院慰問金及喪葬補助等。
- (2)員工總體薪資包含薪資、津貼，並視員工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年終獎金。
- (3)如當年度公司稅前有獲利，提撥百分之三以上為員工酬勞。
- (4)為員工投保勞保、健保及團保。
- (5)補助健康檢查費用。
- (6)提供托兒津貼。
- (7)員工享有認購公司庫藏股之權益。
- (8)新園廠備有宿舍供外籍員工免費使用。
- (9)總公司設有員工休閒中心，並提供餐桌椅、電視機、按摩椅及運動器材等；也為女性員工設置集(哺)乳室。

2.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為提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訂有教育訓練推行辦法以維持公司永續經營與發展之根基，112 年度實際之教育訓練時數及費用支出如下：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人訓練	13	20	60	0
專業訓練	29	47	315	59,970
主管訓練	10	10	86	23,000
通識/自我啟發訓練	32	36	163	6,500
總計	84	113	624	89,470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勞工退休金條例」(勞退新制)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在職員工於勞退新制施行前已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勞退舊制)，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或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並保留舊制工作年資者，其舊制工作年資之退休金依「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辦理。本公司幾乎已提足舊制退休金，目前本公司按月提撥 5,000 元作為舊制退休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退休金準備專戶中，於未來員工符合退休條件時，支付員工退休金用。

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以後新進之員工適用「勞工退休條例」，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2) 員工符合以下條件之一可自請退休：

A. 適用勞退舊制者

- a. 工作 10 年以上年滿 60 歲者。
- b. 工作 15 年以上年滿 55 歲者。
- c. 工作 25 年以上者。

B. 適用勞退新制者：年滿 60 歲者。

C. 於本公司工作 30 年未滿 65 歲者，適用本公司「員工優惠退職辦法」。

(3) 退休程序

人事課為自請或強制退休之員工填具「離退申請單」，經各級主管審核後送總經理核決。

A. 勞退舊制

(1) 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填具「勞工退休金給付申請書」，經財務部審核後送總經理核決。

(2) 將「勞工退休金給付申請書」送至台灣銀行審核。

(3) 台灣銀行審核後，將退休金匯至員工開戶之金融機構「勞基法退休金專戶」，並發函通知員工。

B. 勞退新制：員工自行向勞保局請領。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致力維護勞資和諧，每季召開勞資會議，做雙向溝通協調以解決問題，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重大未決之勞資糾紛情事。

本公司遵循相關勞動法規及主管機關規定，並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員工可向經理人或稽核室申訴，公司將以保密方式處理呈報之案件，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稽核室申訴專線電話：(07)535-2939 分機 307

稽核室申訴專用信箱：audit@mail.king-net.com.tw

違反道德行為舉報系統：<http://www.king-net.com.tw/tw/news-tc/148-whistleblower-info-tc.html>

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為使公司與員工之企業倫理及職業道德有所依循，且為提高工作效率維持工作場所之紀律，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等管理規章，使員工瞭解其行為或倫理應遵循之方向。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 為維護員工作業權益及生命安全，訂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要求同仁徹底執行。

A. 專業性工作安全及衛生標準：

(A) 染色機

染色機的設備屬高溫、高壓、密封式機器，一旦發生事故，後果不堪設想，因此勞工必須熟悉操作程序，加強機台保養及工作安全知識：

- a. 作業前，依自動檢查表所列事項實施作業前檢點。
- b. 非操作人員嚴禁上操作台，嚴禁非操作人員操作各種開關及按鈕。
- c. 保持工作區域乾淨、整潔，以使工作環境暢通。

- d. 固定式起重機(以下稱天車)起吊重物時，下方嚴禁站人，吊舉物應使之平穩移動，嚴禁上下左右晃動，以免發生危險。
- e. 天車運轉時，操作人員應注意吊舉物吊運路線，不可經過人員及設備。
- f. 天車不運轉時，吊鉤不得負有重物，應升至適當高度並放置平穩，避免造成人員碰撞傷。
- g. 操作按鈕及天車按鈕，應保持其乾淨，不得潮濕，不得摔碰開關。
- h. 內桶吊入染色機時，應緩慢平穩，不得使其與鍋、蓋相碰，下放時，不得碰撞鍋沿橡皮密封圈，防止其損壞，影響染色機之密封性，加染藥時，應關掉主要泵浦且操作人員應站於鍋蓋對面加藥，避免鍋蓋突然掉落，壓傷人員。
- i. 在準備工作完畢後，應複查密封及保險機構是否已全部執行完畢，當確保無誤，方可將門蓋關閉，打開主要泵浦及加壓開關。
- j. 在加壓時，操作人員不得離開工作崗位，要多觀察壓力表數值，並留意各種異常聲響，待壓力加到 2 KG/cm^2 後，關掉加壓開關。
- k. 電腦程序及按鈕，非特殊允許，任何人不得亂動，以防程序混亂，造成操作事故。
- l. 當鍋內溫度達到 80 度加醋酸時，鍋內壓力約 2.8 KG/cm^2 ，此時應把醋酸桶內壓力加至比鍋內壓力約多 1 KG，再打開開關，把醋酸輸入鍋內，加完醋酸後，鍋內壓力不得超過 3.5 KG/cm^2 。當鍋內溫度達 105 度時，鍋內壓力約為 4 KG/cm^2 至 4.2 KG/cm^2 ，程序執行完畢後，關掉主要泵浦，再打開排水及溢流開關，使其把水和壓力都排掉，再檢查壓力表數值，指針歸零後，方可以打開殘餘壓力開關，使其排掉殘餘壓力後，再開起鍋蓋。
- m. 下班前，應蓋起鍋蓋，使天車靠邊停放，吊鉤升至一定高度，防止人員碰撞，並關閉總電源。
- n. 機台運轉時，操作人員禁止離開工作場所。

(B)鍋爐

a. 作業前

(a)鍋爐和周邊設備：

- I. 確保鍋爐室的瓦斯不洩漏。
- II. 確保正確安裝煙囪，保持排氣口通暢。
- III. 確保鍋爐水沒有漏水。
- IV. 確保鍋爐室的通風良好。
- V. 在鍋爐周圍 45 公分(cm)的範圍內，請勿放置任何易燃物。
- VI. 確保給水均屬軟水。
- VII. 確保藥注槽中的藥水液位在 $2/3$ 或以上。
- VIII. 確保藥水不洩漏。
- IX. 確保關閉主蒸氣閥門。

(b)給水、電源和燃料供應的準備：

- I. 確保開啟鍋爐的主電源遮斷器。
- II. 完全開啟給水閥。
- III. 完全開啟石油氣（瓦斯）之開關。
- IV. 確保瓦斯壓力計的規定值是否在範圍內。
（使用壓力應在 $9.81 \text{ kpa} - 19.6 \text{ kpa}$ 之間）
- V. 開啟鍋爐前面板。
- VI. 確保瓦斯氣壓在規定範圍內。
- VII. 作業中。

(c) 打開「運轉」開關：

綠燈亮起即啟動水位控制和藥水控制功能開始：

- I. 若罐內中的水位低於規定範圍時，紅燈亮起，當水位屆達規定範圍內，綠燈亮起。
 - i. 綠色的狀態燈亮起時，即會依序進入前送風、點火運轉、低燃燒和高燃燒等模式。

(d) 監控：

I. 檢查鍋爐狀況：

- i. 正常燈號為綠色。
- ii. 注意燈號為黃色。
- iii. 異常燈號為紅色。

II. 檢查水位波動：

開啟前面板，從水量計觀察，確保無極大的水面激烈波動：

- i. 進行高燃燒時，確認水面的波動狀況。
- ii. 進行低燃燒時，無法看到水面。
- iii. 若數碼波動極大時，盡快聯絡鍋爐廠商。
- iv. 容器中，出現極大的水面波動，可能降低蒸氣品質造成容器壓力出現異常。

III. 檢查瓦斯氣壓：

- i. 開關啟動期間，確保瓦斯氣體壓力在規定值範圍內，直到進入高燃燒階段為止。(9.81 kpa—19.6 kpa)
- ii. 若數值未在規定範圍內，盡快關閉鍋爐並請聯絡鍋爐廠商。

IV. 檢查蒸氣壓力：

- i. 確保壓力計的指針不激烈搖動，或顯示異常數值。
- ii. 若出現異常時，盡快關閉鍋爐並請聯絡鍋爐廠商。

V. 檢查噪音和異味：

- i. 確保鍋爐無異常震動。
- ii. 確保鍋爐無異常異味。
- iii. 運轉時，檢查周圍環境。

b. 作業後

(a) 正常停機：

- I. 確定負荷側蒸氣是停止的。
- II. 關閉主蒸氣閥門。
- III. 關閉給水閥。
- IV. 關閉瓦斯主供氣閥。

(b) 排放：

當黃色狀態燈亮起，面板出現「需排放」的訊息時，即表示應進行排放：

- I. 鍋爐運轉間，面板出現應進行排放的警示訊息後，無需立刻進行排放。
- II. 若面板出現「應排放」的警示訊息後，於隔天開始運轉前，即先行排放。
- III. 開啟鍋爐罐體排放閥，排出鍋爐水時，應緩慢開啟，避免蒸氣和熱水衝出造成燙傷。

c. 注意事項

(a)若點火點不起來，把開關按掉，再重新啟動一次。

(b)若點火三次都點不起來，就不要繼續再點火，關閉鍋爐並請聯絡鍋爐廠商。

(C)液化石油氣(液態瓦斯)儲槽

a. 液化石油氣儲槽：

(a)儲槽之安全閥應保持常開。

(b)儲槽壓力表之使用壓力平時應維持 10 公斤／平方厘米(kg/cm^2)以下，最高使用壓力則不得超過 18 公斤／平方厘米(kg/cm^2)。

(c)儲槽溫度計之溫度應低於攝氏 40 度。(40°C)

(d)儲槽液位計之液位低於 30%時，應立即通知廠商安排送瓦斯，避免斷料影響製程。

(e)灌裝液化石油氣時，其液位計之液位不得超過 90%。

(f)紅色管線為液化石油氣管線，其開關應保持常開。

(g)灰色管線為儲槽至蒸發器之管線，其開關應保持常開 45 度角。

(h)橘色管線為汽化後石油氣，其開關應保持常開。

(i)平時，空壓機保持正常送氣，緊急遮斷閥會保持常開，如遇緊急狀況時，關閉空壓機停止送氣，緊急遮斷閥會自動關閉。

b. 蒸發器：

(a)蒸發器液位計之液位，不得低於一半，過低應補充自來水。

(b)蒸發器溫度計之溫度，應介於 80°C—100°C (工作溫度之設定約在 85°C)。

(c)蒸發器壓力表之壓力，應與儲槽相近，平時壓力約為 8 kg/cm^2 。

(d)蒸發器安全閥之開關，應保持常開。

c. 油水分離槽：

(a)出料之開關應保持常開。

(b)油水分離槽之壓力應低於 1 kg/cm^2 。

(D)固定式起重機

a. 作業前，依自動檢查表所列事項實施作業前檢點。

(a)荷重物之荷重，不得超過額定荷重。

b. 吊鉤或吊具，應有防止吊舉中所吊物體脫落之裝置，若有作動無效者，不得使用。

c. 不得斜吊或橫拉荷重物。

d. 吊掛荷重物時，不得人員進入荷重物下方或使荷重物經過人員上方。

e. 操作按鈕時，一次只可進行一個動作，禁止荷重物行進中同時又上下移動。

f. 操作結束後，應將固定起重機靠軌道二邊停放，吊鉤升至一定高度，防止勞工碰撞，離開前應關閉總電源。

g. 嚴禁摔、撞操作按鈕，並於使用完畢後置於固定位置，防止意外造成人員受傷或操作按鈕損壞。

(E)堆高機

a. 作業前，依自動檢查表所列事項實施作業前檢點。

b. 裝載荷重物時，切忌超載搬運以及於荷重物提升時同時做移動操作，避免堆高機翻覆。

c. 荷重物請勿堆疊過高或升舉時提升過高，易造成前方視線死角，如無法避免，請以倒車方式前進並同時注意周圍的人、事、物。

- d. 載物行駛前，應確定荷重物傾靠於後擋板，才可開始行駛，避免荷重物重心不穩倒塌，壓傷其他人員。
- e. 堆高機嚴禁搭載其他人員。
- f. 堆高機於廠區內行駛時，車速不可過快，應依規定時速行駛。作業完畢時，貨叉應平放於地面，操作人員離開座位時，關閉動力並加上制動器。

(2)針對員工必要工作知識實施教育訓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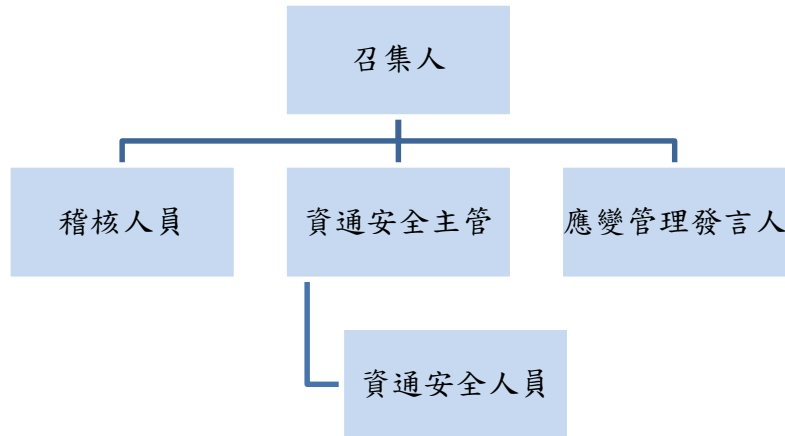
- A. 凡新僱員工、在職員工需接受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至少 3 小時，但從事使用生產性機械或設備、捲揚機及電焊作業者，需各增列 3 小時，各級業務主管人員於新僱或在職於變更作業前，需增列 6 小時。
 - B.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之規定，執行部分作業之人員應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且須經政府認可之教育訓練機構受訓合格，方能充任之。
 - C.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 14 條之規定，執行特殊作業之人員應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如：乙炔熔接裝置)必須經政府認可機構受訓合格者，方能充任之。
 - D. 針對危險性機械或設備(如：固定式起重機、鍋爐、高壓氣體設備、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人員，必須經政府認可機構受訓或經技能檢定合格者，方能充任之。
 - E.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危險性機械或設備操作人員、特殊作業人員、急救人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成員等，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十七之一條之規定定期實施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 (3)本公司讓勞工在每日工作前實施作業前檢點，每月實施機械設備的定期檢查，每年會請專業人士實施年度保養，如為危險性機械、設備者，則委託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實施每年定期檢查。
- (4)每半年定期舉辦消防自衛編組演練，加強員工救災及消防觀念。
- (A)高雄辦公場所：定期由大樓舉辦消防演習及消防設備檢修。
 - (B)新園廠：每半年由防火管理人員舉辦消防演練及委託消防設備廠商每月進行消防設備檢修。
- (5)為確保員工擁有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每半年均委託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到廠進行環境監測。
- (6)在職員工依照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之規定，每年依環境監測結果實施特殊健康檢查，每 3 年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
- (7)提供各單位安全防護具。(如：安全帽、安全眼鏡、防毒面具、耳塞、防護衣、手套等)

(二)列明最近年度公司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的損失：無。
- 2.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勞資糾紛損失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 1.本公司「資通安全推動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設置應變管理發言人、稽核人員、資通安全主管及資通安全人員各一名。
- 2.資通安全推動小組負責規劃暨執行資通安全政策，並定期向董事長報告公司資通安全治理概況。
- 3.資通安全推動小組每年定期召開「資通安全管理會議」，檢討資通安全相關議題，以利了解公司資通安全治理概況。
- 4.資通安全人員通過經濟部產業人才「中級資通安全工程師」能力鑑定。
- 5.本公司訂有「資通安全作業程序」及「核心業務持續運作計畫」。
- 6.資通安全人員每年依據「資訊資通資產盤點及風險評估表」盤點資訊資通資產及評估風險，由稽核人員查核盤點結果，根據盤點及風險評估結果製作計劃書與具體因應作為，並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通安全風險。
- 7.本公司每年針對重要作業系統演練災難復原，確保發生災難時，能以最短的時間回復正常。
- 8.本公司已加入「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以獲取最新資通安全情報。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流動資產	2,485,516	2,490,727	2,584,603	3,032,057	2,903,873	2,874,0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3)	1,499,004	1,388,745	1,384,090	1,452,785	1,470,991	1,867,713
無形資產	380	524	1,209	832	2,056	1,883
其他資產	313,225	342,010	325,683	348,588	414,077	416,325
資產總額	4,298,125	4,222,006	4,295,585	4,834,262	4,790,997	5,159,94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59,720	910,725	1,009,885	1,287,545	1,149,390
	分配後(註4)	1,327,663	1,120,653	1,186,225	1,531,062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423,612	457,804	419,856	382,762	453,056	466,13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83,332	1,368,529	1,429,741	1,670,307	1,602,446
	分配後(註4)	1,716,872	1,158,601	1,253,401	1,913,824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32,592	2,426,312	2,458,983	2,742,193	2,767,902	2,865,187
股本	839,713	839,713	839,713	839,713	839,713	839,713
資本公積	38,917	38,917	38,917	38,917	38,917	38,9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91,576	1,740,100	1,793,086	2,026,418	2,097,024
	分配後(註4)	1,423,633	1,530,172	1,616,746	1,782,901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137,614)	(192,418)	(212,733)	(162,855)	(207,752)	(147,145)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382,201	427,165	406,861	421,762	420,649	444,28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714,793	2,853,477	2,865,844	3,163,955	3,188,551
	分配後(註4)	2,546,850	2,643,549	2,689,504	2,920,438	尚未分配

註1：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本公司土地以民國85年7月為重估基準日辦理重估，重估增值計7,435千元，於扣除土地增值稅準備3,235千元後之重估增值淨額4,200千元，經列入資本公積後已全數轉增資。

註4：分配後數字係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 業 收 入	2,898,777	2,632,079	2,379,223	3,266,960	2,936,371	562,333
營 業 毛 利	714,899	712,099	693,984	964,342	740,592	138,026
營 業 淨 利	364,659	351,877	331,775	536,755	390,920	86,3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796	175,412	22,418	30,563	47,652	(29,487)
稅 前 淨 利	403,455	527,289	354,193	567,318	438,572	56,84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98,374	411,092	265,112	401,758	316,614	37,337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298,374	411,092	265,112	401,758	316,614	37,3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6,777)	(85,472)	(30,200)	74,827	(43,825)	68,5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1,597	325,620	234,912	476,585	272,789	105,91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01,241	315,609	261,836	402,977	310,262	36,964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2,867)	95,483	3,276	(1,219)	6,352	373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69,124	261,663	242,599	459,550	269,226	97,571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7,527)	63,957	(7,687)	17,035	3,563	8,345
每股盈餘(註3)	3.59	3.76	3.12	4.80	3.69	0.44

註1：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每股盈餘均依追溯調整後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二)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流動資產	1,444,015	1,614,718	1,652,620	1,982,995	1,723,0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390,789	423,952	438,452	456,605	520,987
無形資產	134	306	1,057	699	1,912
其他資產	2,267,713	2,330,918	2,424,523	2,799,599	2,976,844
資產總額	4,102,651	4,369,894	4,516,652	5,239,898	5,222,78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17,051	1,554,958	1,707,071	2,132,365
	分配後(註3)	1,684,994	1,764,886	1,883,411	2,375,882
非流動負債	253,008	388,624	350,598	365,340	390,09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70,059	1,943,582	2,057,669	2,497,705
	分配後(註3)	1,938,002	2,153,510	2,234,009	2,741,22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32,592	2,426,312	2,458,983	2,742,193	2,767,902
股本	839,713	839,713	839,713	839,713	839,713
資本公積	38,917	38,917	38,917	38,917	38,9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91,576	1,740,100	1,793,086	2,026,418
	分配後(註3)	1,423,633	1,530,172	1,616,746	1,782,901
其他權益	(137,614)	(192,418)	(212,733)	(162,855)	(207,752)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32,592	2,426,312	2,458,983	2,742,193
	分配後(註3)	2,164,649	2,216,384	2,282,643	2,498,676

註1：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土地以民國85年7月為重估基準日辦理重估，重估增值計7,435千元，於扣除土地增值稅準備3,235千元後之重估增值淨額4,200千元，經列入資本公積後已全數轉增資。

註3：分配後數字係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 業 收 入	2,262,190	2,082,138	1,956,720	2,755,247	2,301,278
營 業 毛 利	461,081	433,736	385,906	551,266	417,571
營 業 淨 利	273,122	250,244	175,825	278,503	226,1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9,178	145,889	145,867	232,044	172,199
稅 前 淨 利	382,300	396,133	321,692	510,547	398,365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301,241	315,609	261,836	402,977	310,262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301,241	315,609	261,836	402,977	310,2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2,117)	(53,946)	(19,237)	56,573	(41,0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9,124	261,663	242,599	459,550	269,22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69,124	261,663	242,599	459,550	269,226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69,124	261,663	242,599	459,550	269,2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每 股 盈 餘 (註 2)	3.59	3.76	3.12	4.80	3.69

註 1：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均依追溯調整後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郭麗園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廖鴻儒	無保留意見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廖鴻儒	無保留意見
1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廖鴻儒	無保留意見
11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廖鴻儒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4)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 (註 1)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合併財務分析 (註 2)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83	32.41	33.28	34.55	33.44	35.8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9.36	238.43	237.39	244.13	247.56	202.1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14.32	273.48	255.93	235.49	252.64	207.61
	速動比率	119.82	159.60	137.20	138.09	154.08	120.73
	利息保障倍數	17.49	37.91	46.39	34.78	14.34	6.2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78	3.69	3.60	4.41	3.81	3.70
	平均收現日數	96.56	98.91	101.38	82.76	95.80	98.65
	存貨週轉率 (次)	2.23	2.00	1.70	2.10	2.03	1.61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2.13	30.03	25.70	45.82	43.14	36.89
	平均銷貨日數	163.67	182.50	214.70	173.80	179.80	226.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03	1.82	1.71	2.30	2.00	1.3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7	0.62	0.55	0.71	0.61	0.4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7.33	9.91	6.36	9.06	7.07	3.57
	權益報酬率 (%)	11.09	14.76	9.27	13.32	9.96	4.6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48.05	62.79	42.18	67.56	52.22	27.08
	純益率 (%)	10.29	15.61	11.14	12.29	10.78	6.63
	每股盈餘 (元) (註 3)	3.59	3.76	3.12	4.80	3.69	1.7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41.95	48.24	23.47	25.73	58.33	19.1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0.64	93.58	74.82	83.95	103.42	57.3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59	6.33	0.61	3.25	8.68	1.9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9	1.98	2.07	1.77	1.81	1.47
	財務槓桿度	1.07	1.04	1.02	1.03	1.09	1.1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大於 20% 之原因：

1.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 112 年美元升息，故財務成本增加所致。
2.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主係 112 年營業收入減少，故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減少：係 112 年營業收入減少，故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 1：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簽證查核。

註 2：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3：每股盈餘均依追溯調整後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註 4：財務分析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財務成本前純益／本期財務成本。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財務成本)。

(二)個體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3.14	44.48	45.56	47.67	47.0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61.64	663.98	640.80	680.57	606.1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5.19	103.84	96.81	93.00	83.45
	速動比率	54.70	65.43	54.13	59.18	53.21
	利息保障倍數	50.51	66.53	66.11	65.31	36.9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7	3.91	3.70	4.43	3.57
	平均收現日數	87.53	93.35	98.65	82.39	102.24
	存貨週轉率（次）	3.21	2.90	2.57	3.32	3.0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67	28.39	28.46	56.95	45.97
	平均銷貨日數	113.71	125.86	142.02	109.94	121.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40	5.11	4.54	6.16	4.7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6	0.49	0.44	0.56	0.4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57	7.56	5.98	8.39	6.10
	權益報酬率(%)	13.08	13.26	10.72	15.50	11.2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5.52	47.17	38.30	60.80	47.44
	純益率(%)	13.31	15.15	13.38	14.62	13.48
	每股盈餘（元）(註2)	3.59	3.76	3.12	4.80	3.6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3.36	23.35	6.45	12.86	21.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7.67	101.19	70.62	92.44	103.09
	現金再投資比率(%)	5.21	6.49	-3.31	2.95	6.1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6	1.71	2.17	1.95	1.80
	財務槓桿度	1.03	1.02	1.03	1.03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大於 20%之原因：

1.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 112 年美元升息，故財務成本增加所致。
2. 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係 112 年應收帳款還款增加，故應收帳款週轉率下降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係 112 年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4.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主係 112 年營業收入減少，故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主係 112 年營業收入減少，故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6.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 1：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簽證查核。

註 2：每股盈餘均依追溯調整後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註3：財務分析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稅後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 112 年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佳玲及廖鴻儒兩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盈餘分配議案以及營業報告書等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及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致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張欽增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93 至 161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62 至 221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分析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差 異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2,903,873	3,032,057	(128,184)	(4)
非 流 動 資 產	1,887,124	1,802,205	84,919	5
資 產 總 額	4,790,997	4,834,262	(43,265)	(1)
流 動 負 債	1,149,390	1,287,545	(138,155)	(11)
非 流 動 負 債	453,056	382,762	70,294	18
負 債 總 額	1,602,446	1,670,307	(67,861)	(4)
股 本	839,713	839,713	0	0
資 本 公 積	38,917	38,917	0	0
保 留 盈 餘	2,097,024	2,026,418	70,606	3
權 益 總 額	3,188,551	3,163,955	24,596	1

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整）之主要原因及影響分析：無。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 業 收 入 總 額	2,945,412	3,272,028	(326,616)	(1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9,041	5,068	3,973	78
營 業 收 入 淨 額	2,936,371	3,266,960	(330,589)	(10)
營 業 成 本	2,195,779	2,302,618	(106,839)	(5)
營 業 毛 利	740,592	964,342	(223,750)	(23)
營 業 費 用	349,672	427,587	(77,915)	(18)
營 業 利 益	390,920	536,755	(145,835)	(27)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47,652	30,563	17,089	56
稅 前 淨 利	438,572	567,318	(128,746)	(23)
所 得 稅	121,958	165,560	(43,602)	(26)
純 益	316,614	401,758	(85,144)	(2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者)：

1. 112 年度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純益減少，皆係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2. 112 年度營業外收入增加，主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市場未來供需狀況，以及業務拓展情況等預估銷售數量，讓產能規模得以配合的情況下，預計出貨情形能穩定成長。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變動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1.42	25.73	6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3.09	83.95	12
現金再投資比率(%)	6.14	3.25	10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者)：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112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預計113年的獲利將使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淨現金：預計113年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將使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淨現金：預計113年償還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將使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公司轉投資政策主要是配合本業之發展，建構上下游之供應鏈關係，以掌握進貨來源、強化客戶之售後服務並與客戶維持長期合作之關係，以利未來業務之發展。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印尼金大公司112年度由虧損轉為獲利，主係112年未受兌換損失影響所致。

2.金大國際公司112年度按投資比例認列印尼金大公司之利益而獲利。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收益 621	支出 473
兌換損益淨額	收益 39,101	收益 38,704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02	0.01
利息收支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0.14	0.08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1.33	1.18
兌換損益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8.92	6.82

- 1.利率變動：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支應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短期購料及短期負債，為降低利率風險，本公司將短期借款做有效之配置。
 - 2.匯率變動：由於本公司原料主要向國內供應商-台化採購為主，產品則以外銷為主，因此匯率變動影響銷貨的匯兌產生。本公司將加強注意國際金融及匯率變化，適時掌握匯率變動情勢，透過與金融機構簽訂避險性衍生性商品交易合約，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 3.通貨膨脹：本公司一直密切注意相關經濟情勢與原物料市場行情變化，適時採購生產所需原料，並加強存貨控管，以期降低因原物料價格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之領域，且基於穩健與務實之原則，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背書保證主要係為子公司之銀行額度所為之背書保證，並依據本公司所訂定的「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 3.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辦理，所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是以避險為目的，降低匯率變動所帶來之衝擊，減少對公司營運之風險。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本公司持續研發高毛利、高附加價值及製程改良，每年投入研發費用約為營收 0.1%。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資訊，提供管理階層參考，並未有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政策或法律變動情事。
-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近年來積極導入電子化作業系統，整合資源，縮短相關訊息傳遞流程，有效改進作業時程，提高營運效率，故科技改變對本公司之財務及業務方面有正面幫助。
 - 2.網具製作仰賴人工比重高，主要在於運作資訊設備，強化工業工程方面的管理工具及技術。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多年來本公司秉持著誠信經營的信念，在業界樹立專業形象，與贏得國際大廠肯定的口碑。並以促進社會經濟、保障員工福利為依歸，對於主管機關之法令規定亦嚴格遵守，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之企業形象並無重大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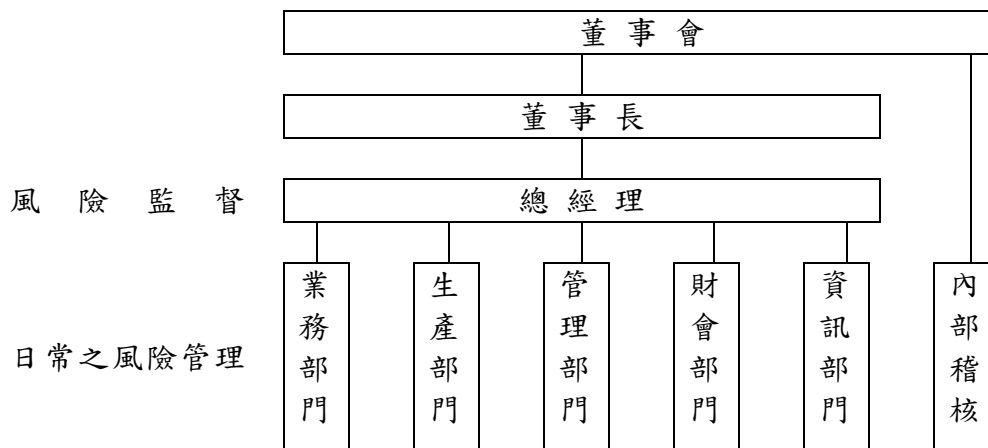
(十二)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風險管理

1.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2.主要風險管理項目－日常風險管理

- (1)業務部門：授信管理與應收帳款管理。
- (2)生產部門：生產效率與效能之管理。
- (3)管理部門：行政庶務事務之管理。
- (4)財會部門：本公司與部分子公司融資與投資活動管理。
- (5)資訊部門：電腦作業與資通安全管理。
- (6)內部稽核：本公司與子公司法令遵循與各項作業控制活動。

(二)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1.本公司備抵呆帳提列政策：

(1)提列依據：

備抵呆帳提列之金額依照個別客戶的應收帳款帳齡、信用狀況及經濟環境每季評估。

2.本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提列政策：

(1)存貨評價表—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期末存貨評價方法：

材料以期末庫存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作比較。

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期末庫存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作比較。

淨變現價值是存貨之銷售單價*淨變現率。

淨變現率=（營業收入-變動推銷費用）/營業收入

期末存貨之評價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作基礎，亦即成本較淨變現價值為低時，按成本評價，淨變現價值較成本為低時，按淨變現價值評價。換言之，當存貨發生跌價損失時，認列此項損失，但增值時則不認列，因為未出售此項存貨增值並未實現。

- (2)LCM 存貨評價表之存貨與淨變現價值差額需再與存貨備抵跌價總金額作比較，當淨變現價值小於成本之金額超過帳上備抵跌價總金額時則需再追提跌價準備。

(三)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建立一套網路及電腦安全的防護系統，以控管或維持公司的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作業功能。

依據公司的內控制度管理劃分方式，說明如下：

1. 資訊部門之功能及職權劃分
 - (1). 資訊部門依據使用單位的需求，規劃及調整資訊系統。
 - (2). 監控並驗證委外廠商所提供之服務。
2. 系統開發及程式修改之控制
 - (1). 使用單位發出申請修改系統的需求，需經各級主管簽核後。
 - (2). 若有委外開發系統，則需訂立維護服務合約，以降低開發風險。
3. 電腦編製系統文書之控制
 - (1). 系統使用權限者才可讀取系統操作說明文件。
4. 程式及資料之存取控制
 - (1). 本公司 ERP 系統權限及帳號異動，需申請電子簽核，每年由部門主管覆核使用權限。
 - (2). 人員異動如有權限異動需求，需做電子簽核申請並經同意後，方可異動。
 - (3). 維護廠商如需要維護系統，需資訊人員協助並監控方可使用系統，使用完畢需立刻關閉連線。
 - (4). 所有使用者強制要求需要定期更換密碼。
5. 資料輸出入之控制
 - (1). ERP 系統中，輸入異動單據有流水序號控管，遇有漏號、單據遺失，應立即追蹤，以確保資料之完整性。
6. 資料處理之控制
 - (1). 與主機相關之重大異常狀況需紀錄於機房工作記錄表，並說明異常狀況及處理方式以便於日後追蹤。
 - (2). 應用系統於處理資料時應有資料處理異動記錄，以供後續查核之用。
7. 檔案及設備之安全控制
 - (1). 備份資料已做異地存放，存在銀行保管箱。
 - (2). 檔案系統有做存取權限管理，並做定期備份。
 - (3). 檔案系統的定期備份為唯讀管理，不會遭受病毒毀損。
 - (4). 報廢電腦硬碟需清除所有資料後，再請主管再次確認，無安全疑慮後再行報廢，避免資料外洩。
8. 硬體及系統軟體之購置、使用及維護控制
 - (1). 公司的軟、硬體採購由需求人發起，經資訊單位評估並主管核准後，交採購單位進行採購。
 - (2). 與委外廠商簽訂維護合約有適當之資訊安全保密協定，規範委外廠商系統維護所接觸資料之安全管理。

9. 系統復原計劃制度及測試程序之控制

本公司每年測試災難復原，以期能夠在災難發生時，在最短時間恢復正常營運。

10. 資通安全管理

- (1). 本公司每年定期請專業廠商做網路健檢，並且公司的電腦都有做作業系統安全漏洞更新。
- (2). 本公司的重要軟硬體設備(包含防火牆)，均有專人負責。
- (3). 本公司電腦均有安裝防毒軟體，並及時更新程式及病毒碼。
- (4). 本公司系統均有定期更改密碼機制。
- (5). 網路如有重大資安消息，資通安全人員會以 e-mail 通知同仁，小心防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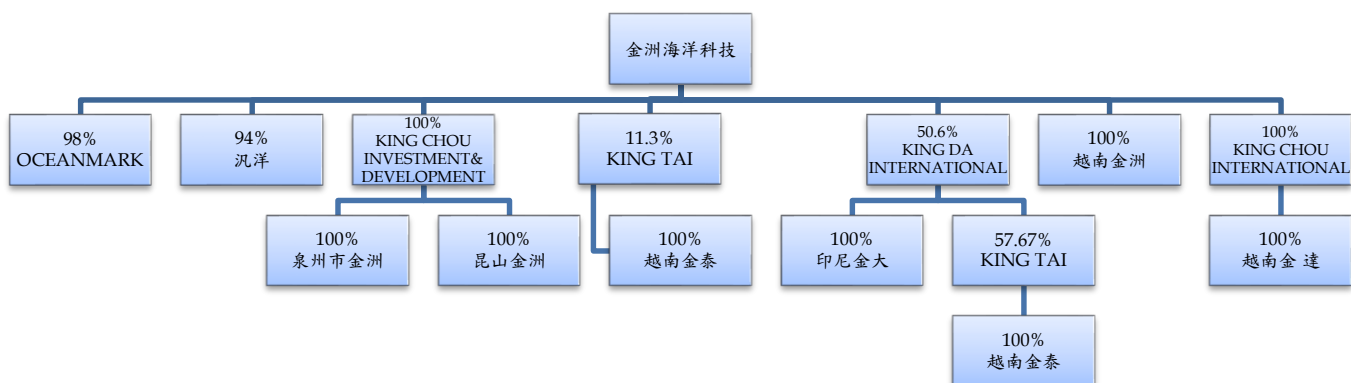
11. 公開資訊申報作業

財務部設專人擔任公開資訊觀測站之總窗口，能夠正確的如期完成公開資訊申報。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三)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附表一）。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1.尼龍及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及網具之生產、銷售。
- 2.漁具、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業務。
- 3.有關前項原料、材料、成品、半成品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 4.生產高技術、高強度之 PE、PP 及尼龍單複絲利用下腳料再生及相關合成纖維製品。

(五)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往來分工情形說明如下：

金洲海洋科技公司提供尼龍粒予越南金洲公司加工製成單絲，再由越南金洲公司及昆山金洲公司編織成網後直接出口或回台；或越南金洲公司委由越南金達公司組合後出口。金洲海洋科技公司亦提供尼龍原絲予昆山金洲公司及越南金洲公司編網後直接出口或回台加工後再出口。

(六)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及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附表二）。

(七)關係企業營運概況：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附表三）

(八)關係企業合併報表聲明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加 仁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九)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本公司財會稽核相關人員取得國內外相關證照情形：

(1)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稽核室 1 人。

(2)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稽核室 1 人。

(3)證基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稽核室及財務部各 1 人。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生	產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62 年 12 月 24 日	屏東縣新園鄉港西村興安路 12 號	\$ 839,713	各種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內外銷暨一般進出口貿易	易	目
汎洋漁具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69 年 03 月 14 日	屏東縣東港鎮新勝街 110 號	\$ 10,000	漁具及漁網進出口貿易。		
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	西元 1993 年 04 月 24 日	江蘇省昆山市周市鎮長興支路 88 號	\$ 380,833	生產及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漁網配件、網具及編網處理機。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西元 1997 年 09 月 03 日	Akara Building, 24 De Castro Street, Wickhams Cay I,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258,598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西元 1997 年 08 月 07 日	Arango-Orillac Bldg., 2 nd Floor, East 54 th Street, P.O. BOX 8320, Panama 7, Republic of Panama	\$ 322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西元 2000 年 10 月 11 日	Akara Building, 24 De Castro Street, Wickhams Cay I,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300,863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元 2002 年 07 月 05 日	福建省泉州市惠安縣淨峰鎮杜厝村	\$ 36,680	漁業養殖業務。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西元 2006 年 09 月 20 日	平陽省橫吉市美福坊美福 2 工業區 NA2 路	\$ 411,570	生產及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絲、索以及漁網配件、網具。		
King Tai Technology Limited	西元 2010 年 05 月 07 日	Portcullis Chambers P.O.BOX 1225, Apia, Samoa	\$ 185,369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西元 2010 年 10 月 09 日	平陽省橫吉市美福坊美福 2 工業區 NA1 路	\$156,019	生產線、繩、網等塑膠製品。		
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西元 2015 年 09 月 08 日	No.24, Lesperance Complex,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Seychelles	\$144,685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越南金達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西元 2016 年 03 月 01 日	平陽省橫吉市美福坊美福 2 工業區 DA3,NA4 路	\$140,053	生產及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漁網配件及網具		
印尼金大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西元 2016 年 11 月 30 日	JL. TUGU INDUSTRI I NO.11 KAWASAN INDUSTRI WILAYAH KUSUMA SEMARANG, INDONESIA	\$454,804	生產 PE、PP、尼龍單絲及相關合成纖維製品。		

附表二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3 年 4 月 14 日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股 股 數 (出 資 額) (註)	持 股 (出 資) 比 例 %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加仁	2,150,574	2.56
	董 事	全廣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渝潔	4,351,261	5.18
	董 事	柏勁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建甫	3,079,006	3.67
	董 事	陳雪音	1,587,662	1.89
	獨立董事	張欽增	18,779	0.02
	獨立董事	孫鴻志	0	0
	獨立董事	張素菁	0	0
	董事長	陳加仁	100	1
	董 事	陳雪音	100	1
	董 事	陳華懋	100	1
汎洋漁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曾瓊玉	100	1
	董 事	陳建甫	0	0
	監察人	陳美莉	0	0
	董事長	金洲海洋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加仁	98	98
	董 事	陳雪音	1	1
	董 事	陳美莉	1	1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股 股 數 (出 資 額) (註)	持 股 (出 資) 比 例 %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總經理	陳加仁	0	0
	董 事	張燈河	0	0
	董 事	陳雪音	0	0
	董 事	郭家丹	0	0
	董 事	曾文啟	0	0
	董 事 長	陳加仁	0	0
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越南金達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總 經 理	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 Ltd.代表人：陳加仁	4,500,000	100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董 事 長	金洲海洋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加仁	6,775,619	100
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兼 總 經 理	陳加仁	0	0
	董 事	陳雪音	0	0
	董 事	陳美莉	0	0
	董 事	郭家丹	0	0
	董 事	曾文啟	0	0
	董 事 長	金洲海洋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加仁	4,807,000	50.6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 事	李維鈞	2,332,354	24.55
	董 事	黃媽易	248,700	2.62
	董 事	陳雪音	0	0
	董 事	陳建甫	0	0
	董 事 長	陳加仁	105,000	0.7
	董 事	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代表人：陳加仁	14,790,000	98.6
印尼金大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黃媽易	105,000	0.7
	總 經 理	陳仲孝	0	0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股 股 數 (出 資 額) (註)	持 股 (出 資) 比 例 %
King Tai Technology Limited	董 事 長	張 燈 河	0	0
	董 事	林 達 春	520,000	8.67
	董 事	林 朋 毅	420,000	7
	董 事	陳 加 仁	0	0
	董 事	陳 宥 福	0	0
	董 事	陳 雪 音	0	0
	董 事	黃 媽 易	0	0
	董 事	李 維 鈞	245,000	4.08
	董 事	胡 忠 全	0	0
	董 事 長	張 燈 河	0	0
	董 事 兼 總 經 理	林 朋 毅	0	0
	董 事	陳 加 仁	0	0
	董 事	陳 宥 福	0	0
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陳 雪 音	0	0
	董 事	黃 媽 易	0	0
	董 事	李 維 鈞	0	0
	董 事	胡 忠 全	0	0
	董 事	林 達 春	0	0

註：股份有限公司係填列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則填列出資額及出資比例。

附表三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額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元)
汎洋漁具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	\$ 19,102	\$ 378	\$ 18,724	\$ 32,906	\$ 1,673	\$ 1,598	0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258,598	1,118,353	0	1,118,353	0	(85)	6,410	0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322	1,384,502	1,380,379	4,123	1,660	(2,783)	319	0
昆山金洲海洋科技製網有限公司	380,833	1,486,878	373,545	1,113,333	472,075	(6,315)	6,486	0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300,863	802,856	155,272	647,584	46,619	(9,927)	4,075	0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36,680	0	0	0	0	0	0	0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411,570	1,425,355	471,783	953,572	900,127	112,613	101,543	0
King Tai Technology Ltd.	185,369	397,467	9,341	388,126	93,781	6,007	16,532	0
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156,019	366,586	9,494	357,092	192,088	9,446	10,420	0
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144,685	369,729	0	369,729	0	(53)	38,081	0
越南金達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140,053	371,822	4,884	366,938	83,223	26,806	38,045	0
印尼金大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454,804	837,615	452,062	385,553	300,121	21,313	11,909	0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真實性

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收入中有來自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因其與計算業務人員關鍵績效指標關聯性較高，因此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將收入預設為顯著風險之規定，將該等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以下因應查核程序，包括：

- 一、瞭解及測試與收入認列真實性攸關之內部控制，包括訂單作業及出貨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並據以認列銷貨收入。
- 二、取得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明細資料並抽選適當樣本，檢視出貨文件或附有出口報關文件等，並透過發函或核對收款金額、對象與銷貨對象是否一致，以確認收入真實發生。

其他事項

金洲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是以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 佳 玲

會計師 廖 鴻 儒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95,247	17	\$	630,709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53,610	1		48,178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254,004	5		210,118	4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九及二二）		19,776	-		39,00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九及二二）		617,219	13		815,143	1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九、二二及二八）		25,123	1		25,811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24,627	-		22,78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6,043	-		8,964	-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十）		1,031,647	22		1,124,670	2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76,577	2		106,678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903,873</u>	<u>61</u>		<u>3,032,057</u>	<u>63</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5,462	-		3,600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11,271	-		6,11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二九及三十）		1,470,991	31		1,452,785	3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172,049	4		177,819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81,181	2		15,069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2,056	-		83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111,906	2		91,862	2
1915	預付設備款		8,246	-		35,118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20,508	-		16,00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54	-		3,00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887,124</u>	<u>39</u>		<u>1,802,205</u>	<u>37</u>
1XXX	資產總計		<u>\$ 4,790,997</u>	<u>100</u>		<u>\$ 4,834,26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七、二八及二九）	\$	801,696	17	\$	849,757	18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40,667	1		52,046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43,984	1		57,793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二八）		176,392	4		203,886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30,555	-		76,468	2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七、二八及二九）		52,379	1		46,06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717	-		1,53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149,390</u>	<u>24</u>		<u>1,287,545</u>	<u>2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七、二八及二九）		70,441	1		30,71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382,528	8		351,920	7
2645	存入保證金		87	-		13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53,056</u>	<u>9</u>		<u>382,762</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1,602,446</u>	<u>33</u>		<u>1,670,307</u>	<u>35</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839,713	17		839,713	17
3200	資本公積		38,917	1		38,917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3,241	9		382,274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3,818	3		213,696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509,965	32		1,430,448	30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u>2,097,024</u>	<u>44</u>		<u>2,026,418</u>	<u>42</u>
3400	其他權益	(	207,752)	(4)	(	162,855)	(4)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2,767,902</u>	<u>58</u>		<u>2,742,193</u>	<u>56</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一）		420,649	9		421,762	9
3XXX	權益總計		<u>3,188,551</u>	<u>67</u>		<u>3,163,955</u>	<u>6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790,997</u>	<u>100</u>		<u>\$ 4,834,26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陳加仁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八）	\$2,936,371	100	\$3,266,96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三）	<u>2,195,779</u>	<u>75</u>	<u>2,302,618</u>	<u>70</u>
5900	營業毛利	<u>740,592</u>	<u>25</u>	<u>964,342</u>	<u>30</u>
	營業費用（附註九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127,062	4	168,108	5
6200	管理費用	192,297	7	216,636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96	-	3,519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8,017</u>	<u>1</u>	<u>39,324</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49,672</u>	<u>12</u>	<u>427,587</u>	<u>13</u>
6900	營業淨利	<u>390,920</u>	<u>13</u>	<u>536,755</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33,496	1	16,323	1
7010	其他收入	10,197	1	11,21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6,834	1	19,823	1
7050	財務成本	<u>(32,875)</u>	<u>(1)</u>	<u>(16,796)</u>	<u>(1)</u>
7000		<u>47,652</u>	<u>2</u>	<u>30,563</u>	<u>1</u>
7900	合併稅前淨利	438,572	15	567,318	1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121,958</u>	<u>4</u>	<u>165,560</u>	<u>5</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16,614</u>	<u>11</u>	<u>401,758</u>	<u>1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十、二一及二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4,826	-	\$ 8,36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862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965)	-	(1,67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61,239)	(2)	80,602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11,691</u>	<u>-</u>	<u>(12,470)</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43,825)</u>	<u>(2)</u>	<u>74,827</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72,789</u>	<u>9</u>	<u>\$ 476,585</u>	<u>15</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10,262	11	\$ 402,977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u>6,352</u>	<u>-</u>	<u>(1,219)</u>	<u>-</u>
8600		<u>\$ 316,614</u>	<u>11</u>	<u>\$ 401,758</u>	<u>1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69,226	9	\$ 459,550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u>3,563</u>	<u>-</u>	<u>17,035</u>	<u>1</u>
8700		<u>\$ 272,789</u>	<u>9</u>	<u>\$ 476,585</u>	<u>15</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u>\$ 3.69</u>		<u>\$ 4.80</u>	
9810	稀 釋	<u>\$ 3.67</u>		<u>\$ 4.7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陳加仁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合併稅前淨利	\$ 438,572	\$ 567,318
A2000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6,160	122,595
A20200	攤銷費用	3,255	2,59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8,017	39,32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 品之淨損失（利益）	(2,567)	12,953
A20900	財務成本	32,875	16,796
A21200	利息收入	(33,496)	(16,323)
A21300	股利收入	(4,094)	(4,74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利益）	(3)	31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376	22,80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19,225	(21,844)
A31150	應收帳款	118,879	(277,22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88	(18,13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031	(1,729)
A31200	存 貨	86,095	(84,56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0,769	9,841
A32125	合約負債	(11,379)	330
A32150	應付帳款	(13,809)	15,08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7,507)	42,99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187	(48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322	68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14,596	428,28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9,623	12,48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094	4,74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3,873)	(17,65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3,997)	(96,48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70,443	331,38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600)
B00100	取得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181)	(20,778)
B00200	出售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3,316	14,043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9,046)	(24,02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5,473)	(155,42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876	1,29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712)	(13)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7,09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286)	(2,37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5,596)	(187,88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134,797	3,077,29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181,235)	(2,841,038)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90,000	30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90,000)	(35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0,475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9,734)	(140,61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74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45)	-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243,517)	(176,340)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4,676)	(2,13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3,935)	(132,75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6,374)	80,979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64,538	91,71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0,709	538,99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5,247	\$ 630,7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陳加仁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62 年 12 月成立於屏東縣新園鄉，原名為金洲製網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91 年 7 月更名為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各種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內外銷暨一般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 生效日 (註 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

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詳附註十二、附表六及附表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

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開始出租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

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減損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成品網、繩及線製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起運或運抵客戶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合併公司滿足履約義務前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時，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年度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94	\$ 45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99,458	498,202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53,525	122,840
附買回債券	41,470	9,213
	<u>\$795,247</u>	<u>\$630,709</u>

約當現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定期存款(%)	5.45~5.70	4.68~4.80
附買回債券(%)	4.85~5.60	3.8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4,773	\$ 44,818
基金受益憑證	<u>8,837</u>	<u>3,360</u>
	<u>\$ 53,610</u>	<u>\$ 48,178</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 5,462</u>	<u>\$ 3,600</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台灣風電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19,776</u>	<u>\$ 39,001</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809,009	\$ 979,088
減：備抵損失	<u>166,667</u>	<u>138,134</u>
	<u>\$ 642,342</u>	<u>\$ 840,954</u>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 16,005	\$ 17,621
其 他	<u>8,622</u>	<u>5,164</u>
	<u>\$ 24,627</u>	<u>\$ 22,785</u>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18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人員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

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365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5~5	1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517,615	\$ 117,110	\$ 30,508	\$ 7,616	\$ 155,936	\$ 828,78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3,872)	(3,051)	(3,808)	(155,936)	(166,667)
攤銷後成本	<u>\$ 517,615</u>	<u>\$ 113,238</u>	<u>\$ 27,457</u>	<u>\$ 3,808</u>	<u>\$ -</u>	<u>\$ 662,118</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365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5~5	1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694,317	\$ 158,369	\$ 28,287	\$ 10,163	\$ 126,953	\$ 1,018,08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3,271)	(2,829)	(5,081)	(126,953)	(138,134)
攤銷後成本	<u>\$ 694,317</u>	<u>\$ 155,098</u>	<u>\$ 25,458</u>	<u>\$ 5,082</u>	<u>\$ -</u>	<u>\$ 879,955</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138,134	\$ 97,854
本年度提列	28,017	39,324
外幣換算差額	516	956
年底餘額	<u>\$166,667</u>	<u>\$138,134</u>

十、存 貨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製 成 品	\$ 302,286	\$ 336,168
在 製 品	324,642	322,541
原 物 料	359,509	415,351
商 品	29,647	31,775
在途存貨	15,563	18,835
	<u>\$1,031,647</u>	<u>\$1,124,670</u>

(一) 112 及 11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195,779 千元及 2,302,618 千元。112 及 111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8,376 千元及 22,800 千元。

(二) 11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含因新冠肺炎疫情之影響，於停工期間之未分攤製造費用為 7,711 千元。

十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260,778	\$210,118
存出保證金	<u>4,497</u>	<u>6,111</u>
	<u>\$265,275</u>	<u>\$216,229</u>
流 動	\$254,004	\$210,118
非 流 動	<u>11,271</u>	<u>6,111</u>
	<u>\$265,275</u>	<u>\$216,229</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年利率（%）	<u>1.31~8.70</u>	<u>1.03~8.7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交易對象主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評估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本 公 司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KCL 公司)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100	100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KDL 公司)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50.6	50.6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OIC 公司)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98	98
	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KCIC 公司)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100	100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金洲公司)	生產網、線、索、漁網配件及網具	100	100
	汎洋漁具公司(汎洋公司)	漁具及漁網進出口貿易	94	94
KCL 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 (昆山金洲公司)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100	100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公司 (泉州金洲公司)	漁業養殖業務	100	100
KDL 公司	King Tai Technology Limited (KTTL 公司)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74.33	74.33
	印尼金大有限公司 (印尼金大公司)	生產 PE、PP 及尼龍單絲及相關合成纖維製品	100	100
KCIC 公司	越南金達國際有限公司 (越南金達公司)	生產網、線、索、漁網配件及網具	100	100
KTTL 公司	越南金泰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金泰公司)	生產線、繩、網等塑膠製品	100	100

子公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 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變動表如下：

112 年 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9,762	\$ 988,882	\$ 1,089,387	\$ 51,083	\$ 15,133	\$ 160,890	\$ 58,825	\$ 2,723,962
增 添	-	79,632	59,007	4,107	2,908	2,491	15,211	163,356
處 分	-	-	(18,906)	(3,056)	(95)	(12)	-	(22,069)
重 分 類	-	-	-	-	-	-	(668)	(668)
淨兌換差額	-	(14,359)	(26,867)	(703)	(64)	(2,988)	3,829	(41,152)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59,762	\$ 1,054,155	\$ 1,102,621	\$ 51,431	\$ 17,882	\$ 160,381	\$ 77,197	\$ 2,823,429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328)	(\$ 334,583)	(\$ 741,385)	(\$ 36,053)	(\$ 11,425)	(\$ 123,403)	\$ -	(\$ 1,271,177)
折舊費用	-	(43,793)	(68,153)	(4,245)	(2,753)	(8,933)	-	(127,877)
處 分	-	-	15,277	2,821	87	11	-	18,196
淨兌換差額	-	5,808	19,363	533	69	2,647	-	28,420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4,328)	(\$ 372,568)	(\$ 774,898)	(\$ 36,944)	(\$ 14,022)	(\$ 129,678)	\$ -	(\$ 1,352,438)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335,434	\$ 681,587	\$ 327,723	\$ 14,487	\$ 3,860	\$ 30,703	\$ 77,197	\$ 1,470,991

111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9,030	\$	947,577	\$	987,986	\$	49,383	\$	15,123	\$	148,396	\$	9,044	\$	2,496,539											
增 添		20,732		10,880		60,029		15		375		6,224		50,660		148,915											
處 分	-	-	-	(8,508)	-	(586)	-	(113)	-	(9,207)																	
淨兌換差額	-	30,425	-	49,880	-	1,685	-	221	-	6,383	-	879	-	87,71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359,762</u>	<u>\$</u>	<u>988,882</u>	<u>\$</u>	<u>1,089,387</u>	<u>\$</u>	<u>51,083</u>	<u>\$</u>	<u>15,133</u>	<u>\$</u>	<u>160,890</u>	<u>\$</u>	<u>58,825</u>	<u>\$</u>	<u>2,723,962</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328)	(\$	286,486)	(\$	651,171)	(\$	30,427)	(\$	9,742)	(\$	110,295)	\$	-	(\$	1,112,449)											
折舊費用	-	(39,654)	-	(59,945)	-	(4,632)	-	(2,125)	-	(8,088)	-	(114,444)															
處 分	-	-	-	7,193	-	586	-	101	-	7,880																	
淨兌換差額	-	(8,443)	-	(37,462)	-	(994)	-	(144)	-	(5,121)	-	(52,164)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24,328)</u>	<u>(\$</u>	<u>334,583)</u>	<u>(\$</u>	<u>741,385)</u>	<u>(\$</u>	<u>36,053)</u>	<u>(\$</u>	<u>11,425)</u>	<u>(\$</u>	<u>123,403)</u>	<u>\$</u>	<u>-</u>	<u>(\$</u>	<u>1,271,177)</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u>	<u>335,434</u>	<u>\$</u>	<u>654,299</u>	<u>\$</u>	<u>348,002</u>	<u>\$</u>	<u>15,030</u>	<u>\$</u>	<u>3,708</u>	<u>\$</u>	<u>37,487</u>	<u>\$</u>	<u>58,825</u>	<u>\$</u>	<u>1,452,785</u>											

屬農業用之土地 87,562 千元因受法令之限制無法過戶予合併公司而暫以個人名義登記產權，惟該土地已設定抵押予合併公司。土地於 93 年度按照淨公平價值評估後計提累計減損 24,328 千元，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並無變動。

(二) 耐用年限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6 至 60 年

其他編網場地 5 至 10 年

機器設備

4 至 16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0 年

辦公設備

3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0 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三)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112 年度	111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163,356	\$148,915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26,872)	7,511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201	(169)
利息資本化	(1,212)	(832)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135,473	\$155,425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u>\$172,049</u>	<u>\$177,81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u>\$ 7,020</u>	<u>\$ 6,884</u>

除認列折舊費用之影響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使用權資產係位於中國、越南及印尼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土地使用權之剩餘耐用年限為 21 至 36 年。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土地使用權供作銀行借款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112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7,971			\$ 27,971	
增 添	67,602		-			67,602	
淨兌換差額	-		(470)			(470)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7,602</u>		<u>\$ 27,501</u>			<u>\$ 95,103</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2,902			\$ 12,902	
折舊費用	-		1,263			1,263	
淨兌換差額	-		(243)			(24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3,922</u>			<u>\$ 13,922</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7,602</u>		<u>\$ 13,579</u>			<u>\$ 81,181</u>	

111 年度

成	本	建 築 物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540
淨兌換差額		<u>431</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7,971</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463)
折舊費用		(1,267)
淨兌換差額		(<u>172</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2,902</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069</u>

本年度增添東港鎮船頭段土地，合併公司有逾期已久之應收帳款 50,512 千元，經合併公司催收，客戶以前述土地償還欠款；該土地總價款計 67,602 千元，抵銷後尚存 17,090 千元，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全數付清並完成過戶。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1~3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年	\$ 1,060	\$ 1,088
第 2 年	954	1,058
第 3 年	<u>-</u>	<u>970</u>
	<u>\$ 2,014</u>	<u>\$ 3,116</u>

合併公司進行一般風險管理政策，以減少所出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12~13 年
-------	---------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

評價係參考鄰近地段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決定。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u>\$ 94,306</u>	<u>\$ 27,152</u>

十六、其他流動資產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貨款	\$ 29,255	\$ 56,440
進項稅額	37,876	39,506
預付費用	9,127	9,623
其 他	319	1,109
	<u>\$ 76,577</u>	<u>\$106,678</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九）	\$319,837	\$307,578
信用借款	<u>481,859</u>	<u>542,179</u>
	<u>\$801,696</u>	<u>\$849,757</u>

上述借款之年利率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1.72~6.50	1.38~5.05
信用借款（%）	1.73~6.80	1.38~5.75

(二) 長期借款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122,820	\$ 61,420
信用借款	-	<u>15,355</u>
小 計	122,820	76,775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52,379</u>	<u>46,065</u>
長期借款	<u>\$ 70,441</u>	<u>\$ 30,710</u>

1. 合併公司為長期借款所提供質抵押擔保情形，參閱附註二九。

2. 上述銀行借款到期日陸續於 117 年 2 月到期。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6.50%及 5.05%~

5.18%。

十八、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之應付帳款皆因營業而發生者，且合併公司並無就持有之應付帳款提供擔保品予債權人之情形。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九、其他應付款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6,420	\$105,344
應付員工酬勞（附註二三）	15,500	19,800
應付佣金	12,948	18,029
應付董事酬勞（附註二三）	12,754	16,350
應付設備款	6,593	6,794
應付休假給付	3,969	4,890
其 他	28,208	32,679
	<u>\$176,392</u>	<u>\$203,886</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列入合併個體之子公司除昆山金洲公司、越南金洲公司、越南金泰公司、越南金達公司及印尼金大公司係依當地法令規定按地方標準工資提撥養老保險費繳付政府有關部門，亦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外，餘子公司尚未訂有退休辦法。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百分比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

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09,494	\$114,81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30,002</u>)	(<u>130,823</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20,508</u>)	(<u>\$ 16,004</u>)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資	淨確定福利 資 產
111 年 1 月 1 日	<u>\$117,138</u>	(<u>\$125,456</u>) (<u>\$ 8,31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66	- 866
利息費用（收入）	<u>879</u>	(<u>942</u>) (<u>63</u>)
認列於損益	<u>1,745</u>	(<u>942</u>) <u>80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9,846)	(9,846)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4,049)	- (4,04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5,526</u>	- <u>5,52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477</u>	(<u>9,846</u>) (<u>8,369</u>)
雇主提撥	<u>-</u>	(<u>120</u>) (<u>120</u>)
福利支付	(<u>5,541</u>)	<u>5,541</u> -
111 年 12 月 31 日	<u>114,819</u>	(<u>130,823</u>) (<u>16,00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12	- 612
利息費用（收入）	<u>1,608</u>	(<u>1,833</u>) (<u>225</u>)
認列於損益	<u>2,220</u>	(<u>1,833</u>) <u>38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945)	(945)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572	- 572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計畫資產淨值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公允價值資產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 4,453)	\$ -	(\$ 4,45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881)	(945)	(4,826)
雇主提撥	-	(65)	(65)
福利支付	(3,664)	3,664	-
112 年 12 月 31 日	<u>\$109,494</u>	<u>(\$130,002)</u>	<u>(\$ 20,50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1.30	1.40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25	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467)	(\$ 1,598)
減少 0.25%	\$ 1,505	\$ 1,63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447	\$ 1,577
減少 0.25%	(\$ 1,418)	(\$ 1,54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因此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 65	\$ 12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 期間（年）	6	6

二一、權 益

（一）普通股股本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83,971	83,971
已發行股本	\$ 839,713	\$ 839,713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 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31,052	\$ 31,052
庫藏股票交易	<u>7,865</u>	<u>7,865</u>
	<u>\$ 38,917</u>	<u>\$ 38,917</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再提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公司營運需求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發放將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配合處理，依據國內外經濟狀況，並考慮本公司目前及未來營運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情形等綜合因素，預計提撥股利比率，以年度稅後盈餘扣除公積提列數後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就本公司目前處於成長階段之營業環境，股利之發放將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惟若現金股利每股低於新台幣 0.3 元得改配發股票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 102 年首次採用 IFRS 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963 千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12 日及 111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0,967	\$ 26,291		
特別盈餘公積	-	20,31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9,878)	-		
股東現金紅利	243,517	176,340	\$ 2.9	\$ 2.1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1,412	
特別盈餘公積	44,897	
股東現金紅利	167,943	\$ 2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13 年 6 月 1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 年度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162,855)	(\$212,733)
當年度產生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58,450)	62,348
相關所得稅	<u>11,691</u>	(<u>12,470</u>)
年底餘額	<u>(\$209,614)</u>	<u>(\$162,855)</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112 年度
年初餘額	\$ -
當年度產生	
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u>1,862</u>
年底餘額	<u>\$ 1,862</u>

(五) 非控制權益

	112 年度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421,762	\$406,86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6,352	(1,219)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4,676)	(2,13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2,789</u>)	<u>18,254</u>
年底餘額	<u>\$420,649</u>	<u>\$421,762</u>

二二、收 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2,936,371</u>	<u>\$3,266,960</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參閱附註四。

(二) 合約餘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u>\$662,118</u>	<u>\$879,955</u>	<u>\$603,029</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40,667</u>	<u>\$ 52,046</u>	<u>\$ 51,716</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112 及 111 年度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37,752</u>	<u>\$ 47,322</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三、合併稅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存款	\$ 30,727	\$ 15,712
附買回債券	<u>2,769</u>	<u>611</u>
	<u>\$ 33,496</u>	<u>\$ 16,323</u>

(二) 其他收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股利收入	\$ 4,094	\$ 4,746
其 他	<u>6,103</u>	<u>6,467</u>
	<u>\$ 10,197</u>	<u>\$ 11,213</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 年度	111 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39,101	\$ 38,704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 益（損失）	2,567	(12,9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3	(31)
其 他	<u>(4,837)</u>	<u>(5,897)</u>
	<u>\$ 36,834</u>	<u>\$ 19,823</u>

(四) 財務成本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4,087	\$ 17,628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 本之金額	<u>1,212</u>	<u>832</u>
	<u>\$ 32,875</u>	<u>\$ 16,796</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212	\$ 832
利息資本化利率（%）	5.75～6.50	2.50～5.05

(五)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2 年度	111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7,877	\$114,444
使用權資產	7,020	6,884
投資性不動產	1,263	1,267
其他資產及無形資產	3,255	2,596
	<u>\$139,415</u>	<u>\$125,19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09,234	\$104,249
營業費用	26,926	18,346
	<u>\$136,160</u>	<u>\$122,59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26	\$ 2,014
營業費用	1,029	582
	<u>\$ 3,255</u>	<u>\$ 2,59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730,497</u>	<u>\$775,544</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12,348	12,125
確定福利計畫	387	803
	<u>12,735</u>	<u>12,928</u>
	<u>\$743,232</u>	<u>\$788,47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594,088	\$626,619
營業費用	149,144	161,853
	<u>\$743,232</u>	<u>\$788,472</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3 日及 112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估 列 比 例		
員工酬勞 (%)	3.63	3.62
董事酬勞 (%)	2.99	2.99
金 額		
員工酬勞	\$ 15,500	\$ 19,800
董事酬勞	12,754	16,35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淨外幣兌換損益

	112 年度	111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271,539	\$311,05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32,438)	(272,355)
淨外幣兌換利益	<u>\$ 39,101</u>	<u>\$ 38,704</u>

二四、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1,307	\$134,845
未分配盈餘加徵	8,828	1,79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870</u>	<u>730</u>
	<u>101,005</u>	<u>137,372</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 年度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9,982	\$ 27,65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971</u>	<u>538</u>
	<u>20,953</u>	<u>28,188</u>
	<u>\$121,958</u>	<u>\$165,56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稅前淨利	<u>\$438,572</u>	<u>\$567,31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87,182	\$109,554
稅上不予課稅之收益	(5,575)	(4,255)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29,682	57,196
未分配盈餘加徵	8,828	1,79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841</u>	<u>1,268</u>
	<u>\$121,958</u>	<u>\$165,560</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20%；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越南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 10%~20%；印尼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2%；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 年度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965)	(\$ 1,674)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691</u>	<u>(12,470)</u>
	<u>\$10,726</u>	<u>(\$ 14,144)</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6,043</u>	<u>\$ 8,964</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0,555</u>	<u>\$ 76,468</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 40,713	\$ -	\$ 11,691	\$ -	\$ 52,404
聯屬公司間未					
實現利益	392	240	-	(13)	619
備抵存貨跌價					
損失	13,694	1,763	-	(316)	15,141
其 他	37,063	6,687	-	(8)	43,742
	<u>\$ 91,862</u>	<u>\$ 8,690</u>	<u>\$ 11,691</u>	<u>(\$ 337)</u>	<u>\$ 111,90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海外投資收益	\$ 345,420	\$ 29,682	\$ -	\$ -	\$ 375,102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3,201	(64)	965	-	4,102
其 他	3,299	25	-	-	3,324
	<u>\$ 351,920</u>	<u>\$ 29,643</u>	<u>\$ 965</u>	<u>\$ -</u>	<u>\$ 382,528</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 53,183	\$ -	(\$ 12,470)	\$ -	\$ 40,713
聯屬公司間未					
實現利益	-	394	-	(2)	392
備抵存貨跌價					
損失	8,196	5,025	-	473	13,694
其 他	20,808	16,041	-	214	37,063
	<u>\$ 82,187</u>	<u>\$ 21,460</u>	<u>(\$ 12,470)</u>	<u>\$ 685</u>	<u>\$ 91,862</u>

(接 次 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認列於其他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暫時性差異					
海外投資收益	\$ 288,224	\$ 57,196	\$ -	\$ -	\$ 345,42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64	(137)	1,674	-	3,201
其 他	<u>10,710</u>	<u>(7,411)</u>	<u>-</u>	<u>-</u>	<u>3,299</u>
	<u>\$ 300,598</u>	<u>\$ 49,648</u>	<u>\$ 1,674</u>	<u>\$ -</u>	<u>\$ 351,920</u>

(五) 與投資相關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為 38,951 千元。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9 年度。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 年度	111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310,262</u>	<u>\$402,977</u>

股 數

單位：千股

	112 年度	111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3,971	83,97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500</u>	<u>58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84,471</u>	<u>84,55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

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最近兩年度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4,773	\$ -	\$ -	\$ 44,773
基金受益憑證	8,837	-	-	8,837
	<u>\$ 53,610</u>	<u>\$ -</u>	<u>\$ -</u>	<u>\$ 53,610</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5,462	\$ 5,462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4,818	\$ -	\$ -	\$ 44,818
基金受益憑證	3,360	-	-	3,360
	<u>\$ 48,178</u>	<u>\$ -</u>	<u>\$ -</u>	<u>\$ 48,178</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3,600	\$ 3,600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年初餘額	\$ 3,6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862
年底餘額	\$ 5,462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權益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最近期之淨值估算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53,610	\$ 48,17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1)	1,731,262	1,732,0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462	3,600
金 融 負 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144,979	1,188,34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影響如下表：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損 益	\$ 1,450	\$ 1,728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99,433	\$498,177
金融負債	804,518	896,53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市場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2,051 千元及 3,983 千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國內上市櫃、興櫃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2 及 111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536 千元及 482 千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2 及 111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55 千元及 36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相對集中於若干客戶，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帳款餘額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甲 公 司	<u>\$23,453</u>	<u>\$89,290</u>

截至 112 及 111 年度止，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 及 11%。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 至 1 年	1 年 以 上
非 衍 生 金 融 負 債				
浮動利率工具	\$112,868	\$275,929	\$360,189	\$ 77,280
固定利率工具	179	521	120,260	-
無附息負債	<u>174,509</u>	<u>45,867</u>	<u>-</u>	<u>-</u>
	<u>\$287,556</u>	<u>\$322,317</u>	<u>\$480,449</u>	<u>\$ 77,280</u>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 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 至 1 年	1 年 以 上
非 衍 生 金 融 負 債				
浮動利率工具	\$164,988	\$350,281	\$359,544	\$ 31,426
固定利率工具	30,018	-	-	-
無附息負債	<u>204,032</u>	<u>57,647</u>	<u>-</u>	<u>-</u>
	<u>\$399,038</u>	<u>\$407,928</u>	<u>\$359,544</u>	<u>\$ 31,426</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八、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已銷除，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Lee Fisher International Inc. (Lee Fisher)	實質關係人
陳 加 仁	本公司董事長
曾 瓊 玉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黃 媽 易	實質關係人
林 朋 毅	實質關係人
民豐海洋公司 (民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民順海洋公司 (民順公司)	實質關係人
大方線索公司 (大方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94,008</u>	<u>\$ 86,212</u>

對關係人之銷貨，其銷售條件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25,123</u>	<u>\$ 25,81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2 及 111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減損。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u>\$ -</u>	<u>\$ 271</u>

主係應付佣金，年底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1,317</u>	<u>\$ 33,421</u>
退職後福利	<u>474</u>	<u>450</u>
	<u>\$ 31,791</u>	<u>\$ 33,87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六) 保 證－僅 111 年 12 月 31 日

合併公司借款額度由董事長陳加仁及董事長之配偶曾瓊玉及實質關係人黃媽易連帶保證，擔保金額如下：

擔 保 人	金 額
陳加仁及曾瓊玉	\$ 70,000
黃 媽 易	<u>199,615</u>
	<u>\$ 269,615</u>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購料借款額度等之擔保品：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1,404	\$518,009
使用權資產	<u>16,128</u>	<u>16,655</u>
	<u>\$527,532</u>	<u>\$534,664</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 55,888	\$ 53,64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簽約金額	112,784	37,502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尚未支付金額	37,453	6,722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5,864	30.705	(美元：新台幣)	\$	794,154		
美元		36,298	7.0827	(美元：人民幣)		1,114,530		
美元		23,330	24,090	(美元：越南盾)		716,348		
美元		710	15,416	(美元：印尼盾)		<u>21,801</u>		
						<u>\$ 2,646,833</u>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4,475	30.705	(美元：新台幣)	\$	1,365,605		
美元		10,807	7.0827	(美元：人民幣)		331,829		
美元		12,464	24,090	(美元：越南盾)		382,707		
美元		13,735	15,416	(美元：印尼盾)		<u>421,733</u>		
						<u>\$ 2,501,874</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31,836	30.71	(美元：新台幣)	\$ 977,692
美 元		32,665	6.9646	(美元：人民幣)	1,003,132
美 元		26,735	23,410	(美元：越南盾)	821,043
美 元		1,253	15,731	(美元：印尼盾)	38,467
					<u>\$ 2,840,334</u>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42,938	30.71	(美元：新台幣)	\$ 1,318,622
美 元		8,064	6.9646	(美元：人民幣)	247,639
美 元		23,195	23,410	(美元：越南盾)	712,324
美 元		12,667	15,731	(美元：印尼盾)	388,989
					<u>\$ 2,667,574</u>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兌換利益 39,101 千元及兌換利益 38,704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九。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八。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八。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十)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主要營運決策者將合併公司各個體視為個別營運部門，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金洲：主要業務詳附註一之說明。
- 昆山金洲：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 越南金洲：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 越南金達：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
- 其他：未達到應報導部門之量化門檻之子公司。

(一) 合併公司之收入、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金	洲	昆	山	金	洲	越	南	金	洲	其	他	調	整	與	沖	銷	合	併
112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998,623		\$ 277,743		\$ 207,083		\$ 452,922		\$ -		\$ 2,936,371								
部門間收入	302,655		194,332		693,044		297,475		(1,487,506)		-								
部門收入	<u>\$ 2,301,278</u>		<u>\$ 472,075</u>		<u>\$ 900,127</u>		<u>\$ 750,397</u>		<u>(\$ 1,487,506)</u>		<u>\$ 2,936,371</u>								
部門利益	<u>\$ 226,166</u>		<u>(\$ 6,315)</u>		<u>\$ 112,613</u>		<u>\$ 51,778</u>		<u>\$ 6,678</u>		<u>\$ 390,920</u>								
利息收入											33,496								
其他收入											10,197								
其他利益及損失											36,834								
財務成本											(32,875)								
稅前淨利											438,572								
所得稅費用											(121,958)								
稅後淨利											<u>\$ 316,614</u>								
112 年 12 月 31 日																			
可辨認資產	<u>\$ 2,372,660</u>		<u>\$ 1,486,878</u>		<u>\$ 1,425,355</u>		<u>\$ 3,158,818</u>		<u>(\$ 3,711,786)</u>		<u>\$ 4,731,925</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6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62								
資產合計											<u>\$ 4,790,997</u>								
111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486,512		\$ 152,460		\$ 189,014		\$ 438,974		\$ -		\$ 3,266,960								
部門間收入	268,735		197,247		881,306		402,350		(1,749,638)		-								
部門收入	<u>\$ 2,755,247</u>		<u>\$ 349,707</u>		<u>\$ 1,070,320</u>		<u>\$ 841,324</u>		<u>(\$ 1,749,638)</u>		<u>\$ 3,266,960</u>								
部門利益	<u>\$ 278,503</u>		<u>(\$ 5,944)</u>		<u>\$ 167,248</u>		<u>\$ 89,537</u>		<u>\$ 7,411</u>		<u>\$ 536,755</u>								
利息收入											16,323								
其他收入											11,21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823								
財務成本											(16,796)								
稅前淨利											567,318								
所得稅費用											(165,560)								
稅後淨利											<u>\$ 401,758</u>								
111 年 12 月 31 日																			
可辨認資產	<u>\$ 2,488,530</u>		<u>\$ 1,421,417</u>		<u>\$ 1,719,476</u>		<u>\$ 3,100,436</u>		<u>(\$ 3,947,375)</u>		<u>\$ 4,782,48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1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00								
資產合計											<u>\$ 4,834,262</u>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亞 洲		\$1,939,706	\$1,767,483
歐 洲		482,666	692,024
美 洲		335,477	619,363
其 他		<u>178,522</u>	<u>188,090</u>
		<u>\$2,936,371</u>	<u>\$3,266,960</u>

合併公司之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 594,192	\$ 457,839
大 陸		185,222	206,655
越 南		446,034	523,360
印 尼		<u>512,529</u>	<u>496,774</u>
		<u>\$1,737,977</u>	<u>\$1,684,628</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淨確定福利資產及金融資產。

(三)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成 品 網		\$2,202,227	\$2,588,220
線 製 品		234,728	230,849
繩 製 品		101,116	101,759
原 絲		198,120	138,746
其 他		<u>200,180</u>	<u>207,386</u>
		<u>\$2,936,371</u>	<u>\$3,266,960</u>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12 及 111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 2,936,371 千元及 3,266,960 千元中，分別有 233,671 千元及 392,865 千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除上述外，112 及 111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底餘額	年度最高餘額	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實收金額	實際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損失	備抵金額	提撥名稱	保稱價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	貸與總額	貸與總限額
1	KDL 公司	印尼金大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29,700 (USD 4,000 千元)	\$ 129,700 (USD 4,000 千元)	\$ 122,820 (USD 4,000 千元)	\$ 92,115 (USD 3,000 千元)	-	短期資金融通	營運週轉	\$ -	\$ -	-	\$ -	\$ -	\$ 129,517 (註)	\$ 259,034 (註)	

註：依 KDL 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若有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從事資金貸與，個別限額及總限額依資金貸出公司股東權益淨額之 20% 及 40% 為限。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保單號碼	保證對象	與單一企業保證限額	本年背書保證餘額	最高年度背書保證餘額	底層資產擔保之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KTTL 公司		子公司	\$ 553,580	\$ (USD 1,000 千元)	\$ 32,425 (USD 1,000 千元)	\$ 30,705 (USD 1,000 千元)	-	1	\$ 1,383,951	Y	N	N
		印尼金文公司		子公司	553,580	(USD 266,700 (USD 8,750 千元))	245,640 (USD 8,000 千元)	236,736 (USD 7,710 千元)		9	1,383,951	Y	N	N
		KDL 公司		子公司	553,580	(USD 199,125 (USD 6,250 千元))	184,230 (USD 6,000 千元)	153,525 (USD 5,000 千元)		7	1,383,951	Y	N	N
							<u>\$ 460,575</u> (USD 15,000 千元)	<u>\$ 390,261</u> (USD 12,710 千元)						

註 1：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對單一聯屬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淨值之 20% 為限。

註 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之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淨值之 50% 為限。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關 係	年 度 目 錄 科 列	單 位 帳 數 / 股 數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底	
							允 價	值 備 註
本 公 司	普 通 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 6,840	0.059	\$ 6,840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0	21,648	0.286	21,648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	1,833	0.031	1,833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2,692	0.010	2,692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00	11,760	0.163	11,760	
	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0,000	5,462	2	5,462	
	台灣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基 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3,837		3,837	
基 金	越南機會基金（新台幣）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元大日本龍頭企業基金－A（新台幣）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5,000		5,000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價格授信期間	應付(收)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應付(收)票據、帳款	佔總應付(收)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昆山金洲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101,290	6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686,582 (註 1)	46	註 2
	越南金洲公司	子公司	加工費	611,146	36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659,396 (註 1)	44	註 2
			銷 貨	(218,097)	(9)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	註 2

註 1：此應付款項係包含進貨及加工費。

註 2：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應收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額處	理方		
昆山金洲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	\$686,582	0.20	\$	-	-	\$ 63,674	\$ -
越南金洲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	659,396	1.01		-	-	3,790	-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		持有		本公司本年度投資利益	本年度認列之資產利益	註
					年初股數／單位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利益			
本公司	KCL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 258,598 (USD 6,775 千元)	6,775,619	100	\$ 1,118,354	\$ 6,410	\$ 6,410	\$ 6,410	註 2
	越南金洲公司	越南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411,570 (USD 13,000 千元)	-	100	953,570	101,543	101,543	101,543	註 2
	KDL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152,237 (USD 4,807 千元)	4,807,000	50.6	327,678	4,075	2,062	2,062	註 2
	KCIC 公司	塞席爾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144,685 (USD 4,600 千元)	4,600,000	100	369,729	38,081	38,081	38,081	註 2
	沅洋公司	屏東縣	1. 漁具、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業務。 2. 有關前項原料、材料、成品、半成品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7,016 (USD 10 千元)	9,400	94	17,600	1,598	1,501	1,501	註 2
KDL 公司	OIC 公司	Republic of Panama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322 (USD 10 千元)	98	98	4,125	319	319	319	註 2
	KTTL 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137,785 (USD 4,460 千元)	4,460,000	74.33	\$ 288,507	\$ 16,532	\$ 12,289	\$ 12,289	註 2
	印尼金大公司	印尼	生產高技術、高強度之 PE、PP 及尼龍單絲利用下腳料再生及相關合成纖維製品。	454,804 (USD 15,000 千元)	-	100	383,342	11,909	11,909	11,909	註 2
	越南金達公司	越南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140,053 (USD 4,500 千元)	-	100	\$ 366,939	\$ 38,045	\$ 38,045	\$ 38,045	註 2
KTTL 公司	越南金泰公司	越南	生產線、繩、網等塑膠製品及編網機及網子處理設備以及有關的零配件等。	156,019 (USD 5,000 千元)	-	100	\$ 357,093	\$ 10,420	\$ 10,420	\$ 10,420	註 2

註 1：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七。

註 2：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1)	投資方	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註1及2)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昆山金洲公司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蝦、米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USD 1,20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 190,677 (USD 5,660 千元)	\$ -	\$ 190,677 (USD 5,660 千元)	\$ 6,486 (註4)	100	\$ 6,486 (註4)	\$ 1,113,333 (註4)	-
昆山金大公司	生產高技術、高強度之 PE、PP 及尼龍單絲利用下腳料再生及相關合成纖維製品。	USD 5,26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昆山金大公司已於 109 年度售予非關係人	\$ 34,961 (USD 948 千元)	-	34,961 (USD 948 千元)	-	-	-	- (註5)	-
泉州金洲	漁業養殖業務。	USD 1,066 千元 (尚有 USD416 千元未驗資)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 36,680 (USD 1,066 千元)	-	36,680 (USD 1,066 千元)	-	100	- (註4)	- (註4)	-
						<u>\$ 262,318</u> (USD 7,674 千元)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上限額
\$262,318 (USD7,674 千元)	USD7,674 千元 (註1)	\$1,660,741 (註3)

註 1：其中 USD6,340 千元係昆山金洲製網公司盈餘轉增資、USD815 千元係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盈餘轉增資及 USD89 千元係 KDL 公司現金增資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
限公司，依審查原則毋需列入限額計算。

註 2：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揭露。

註 3：依投資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之限額為淨值之 60%。

註 4：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5：昆山金大公司已於 109 年度處分。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對象	交易類別	金額 (註 1)	付款條件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 (付) 及其他應收 (付) 票據、帳款	百分比 (%)	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昆山金洲公司	銷貨	\$ 41,129	採購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未有類似交易無法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比較	註 2	註 2	\$ -
			進貨	101,290	採購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未有類似交易無法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比較	註 2	註 2	-
			加工費	33,283	採購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	註 2	註 2	-
昆山金洲公司		印尼金大公司	銷貨	59,759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 22,510	-	-
			進貨	2,091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1,625)	-	-
			進貨	2,300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2,219)	-	-

註 1：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2：採購應收應付抵銷後餘額為 686,582 千元，佔應付款 46%。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之 比 率（%）	佔 合 併 總 營 收（資產）	
0	本 公 司	昆山金洲公司	1	科	銷貨收入	\$ 41,129	未有類似交易無法比較，採用收應付抵銷方式	1	註 1	
0	本 公 司	越南金洲公司	1		銷貨收入	218,097	未有類似交易無法比較，採用收應付抵銷方式	7	註 1	
0	本 公 司	印尼金大公司	1		銷貨收入	13,082	未有類似交易無法比較，採用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 1	
0	本 公 司	汎洋公司	1		銷貨收入	30,347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1	註 1	
0	本 公 司	昆山金洲公司	1		加 工 費	33,283	經雙方議價決定，付款依關係人資金運用情形協議調整	1	註 1	
0	本 公 司	越南金洲公司	1		加 工 費	611,146	經雙方議價決定，付款依關係人資金運用情形協議調整	21	註 1	
0	本 公 司	昆山金洲公司	1		進 貨	101,290	未有類似交易無法比較，採用收應付抵銷方式	3	註 1	
0	本 公 司	越南金洲公司	1		進 貨	40,809	未有類似交易無法比較，採用收應付抵銷方式	1	註 1	
0	本 公 司	金泰科技公司	1		進 貨	10,909	未有類似交易無法比較，採用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 1	
0	本 公 司	印尼金大公司	1		進 貨	35,303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1	註 1	
0	本 公 司	印尼金大公司	1		應收帳款	5,861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	註 1	
0	本 公 司	昆山金洲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686,582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用收應付抵銷方式	14	註 1	
0	本 公 司	越南金洲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659,396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用收應付抵銷方式	14	註 1	
0	本 公 司	印尼金大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337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	註 1	
0	本 公 司	金泰科技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224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用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 營收(資產) 之比率(%)	備註		
1	越南金洲公司	越南金泰公司	3	銷售收入	\$	1,587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抵銷方式	應付人尚	-	註1	
1	越南金洲公司	印尼金大公司	3	銷售收入		39,502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1	註1	
1	越南金洲公司	越南金泰公司	3	進 貨		21,031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1	註1	
1	越南金洲公司	越南金達公司	3	進 貨		83,174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3	註1	
1	越南金洲公司	印尼金大公司	3	進 貨		6,678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	註1	
1	越南金洲公司	印尼金大公司	3	應收帳款		38,717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	註1	
1	越南金洲公司	越南金達公司	3	應付帳款		31,883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	註1	
1	越南金洲公司	越南金泰公司	3	應付帳款		4,075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	註1	
1	越南金洲公司	印尼金大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530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	註1	
2	昆山金洲公司	印尼金大公司	3	銷售收入		59,759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2	註1	
2	昆山金洲公司	印尼金大公司	3	進 貨		2,091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	註1	
2	昆山金洲公司	金泰科技公司	3	進 貨		2,300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	註1	
2	昆山金洲公司	印尼金大公司	3	應付帳款		1,625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	註1	
2	昆山金洲公司	印尼金大公司	3	應收帳款		22,510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	註1	
2	昆山金洲公司	金洲投資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4,332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	註1	
2	昆山金洲公司	金泰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2,219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	註1	
3	印尼金大公司	金大國際公司	3	進 貨		46,619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2	註1	
3	印尼金大公司	金大國際公司	3	應付帳款		35,833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 無重大差異	係人尚	-	註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與 其 他 非 關 係 人 尚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資 產) 之 比 率 (%)	備 註
3		交 易 人 印 尼 金 大 公 司	金 大 國 際 公 司	3	其 他 應 付 款	\$ 92,115	交 易 條 件 與 其 他 非 關 係 人 尚 無 重 大 差 異	2	註 1
4		越 南 金 泰 公 司	金 泰 科 技 公 司	3	銷 貨 收 入	22,268	經 雙 方 議 價 決 定,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1	註 1
4		越 南 金 泰 公 司	金 泰 科 技 公 司	3	進 貨	67,036	經 雙 方 議 價 決 定,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2	註 1
4		越 南 金 泰 公 司	金 泰 科 技 公 司	3	應 收 帳 款	5,539	經 雙 方 議 價 決 定,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	註 1

註 1：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洲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洲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金洲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金洲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金洲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真實性

金洲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收入中有來自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因其與計算業務人員關鍵績效指標關聯性較高，因此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將收入預設為顯著風險之規定，將該等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以下因應查核程序，包括：

- 一、瞭解及測試與收入認列真實性攸關之內部控制，包括訂單作業及出貨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並據以認列銷貨收入。
- 二、取得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明細資料並抽選適當樣本，檢視出貨文件或附有出口報關文件等，並透過發函或核對收款金額、對象與銷貨對象是否一致，以確認收入真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金洲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金洲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金洲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是以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金洲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金洲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金洲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金洲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金洲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金洲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 佳 玲

會計師 廖 鴻 儒

江佳玲



廖鴻儒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13,523	10	\$ 456,187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53,610	1	48,178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二十）	17,695	-	35,12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九及二十）	482,898	9	696,276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九、二十及二六）	30,984	1	26,344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590,739	11	662,826	1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3,596	1	58,06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723,045</u>	<u>33</u>	<u>1,982,995</u>	<u>3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5,462	-	3,600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138	-	13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2,791,056	54	2,699,590	5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520,987	10	456,605	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四）	67,602	1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1,912	-	69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88,387	2	79,736	2
1915	預付設備款	3,361	-	-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20,508	-	16,00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30	-	53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499,743</u>	<u>67</u>	<u>3,256,903</u>	<u>62</u>
1XXX	資產總計	<u>\$ 5,222,788</u>	<u>100</u>	<u>\$ 5,239,898</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五、二六及二七）	\$ 534,255	10	\$ 574,721	11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7,573	-	39,354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35,517	1	46,429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99,820	2	118,121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1,352,539	26	1,301,371	2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23,736	1	51,11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352	-	1,25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064,792</u>	<u>40</u>	<u>2,132,365</u>	<u>4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390,094	7	365,340	7
2XXX	負債總計	<u>2,454,886</u>	<u>47</u>	<u>2,497,705</u>	<u>48</u>
	權益（附註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839,713	16	839,713	16
3200	資本公積	38,917	1	38,917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3,241	8	382,274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3,818	3	213,696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509,965	29	1,430,448	27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2,097,024	40	2,026,418	38
3400	其他權益	(207,752)	(4)	(162,855)	(3)
3XXX	權益總計	<u>2,767,902</u>	<u>53</u>	<u>2,742,193</u>	<u>5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222,788</u>	<u>100</u>	<u>\$ 5,239,89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陳加仁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2,301,278	100	\$2,755,24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一及二六）	<u>1,883,707</u>	<u>82</u>	<u>2,203,981</u>	<u>80</u>
5900	營業毛利	<u>417,571</u>	<u>18</u>	<u>551,266</u>	<u>20</u>
	營業費用（附註九及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87,364	4	129,110	5
6200	管理費用	88,071	4	108,53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96	-	3,519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13,674</u>	<u>-</u>	<u>31,597</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91,405</u>	<u>8</u>	<u>272,763</u>	<u>10</u>
6900	營業淨利	<u>226,166</u>	<u>10</u>	<u>278,503</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一）				
7100	利息收入	15,017	1	4,302	-
7010	其他收入	10,130	-	10,81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208	-	(63,638)	(2)
7050	財務成本	(11,072)	-	(7,939)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149,916</u>	<u>7</u>	<u>288,503</u>	<u>1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72,199</u>	<u>8</u>	<u>232,044</u>	<u>9</u>
7900	稅前淨利	398,365	18	510,547	1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88,103</u>	<u>4</u>	<u>107,570</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利	\$ 310,262	14	\$ 402,977	15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八、十九及二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4,826	-	8,36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862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965)	-	(1,67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9,143)	(1)	246,387	9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29,307)	(1)	(184,039)	(7)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11,691	-	(12,470)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41,036)	(2)	56,573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69,226	12	\$ 459,550	17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3.69		\$ 4.80	
9810	稀 釋	\$ 3.67		\$ 4.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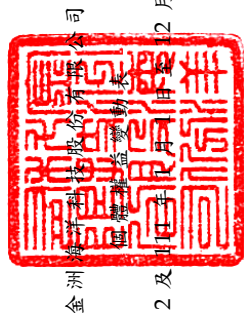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加仁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39,713	\$ 38,917	\$ 355,983	\$ 193,381	\$ 1,793,086	(\$ 212,733)	\$ -	\$ 2,458,983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九)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6,291	-	(26,291)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20,315	(20,315)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76,340)	-	-	(176,340)
		-	-	26,291	20,315	(222,946)	-	-	(176,340)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402,977	-	-	402,977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6,695	49,878	-	56,573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09,672	49,878	-	459,550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39,713	38,917	382,274	213,696	1,430,448	(162,855)	-	2,742,193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九)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0,967	-	(40,967)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49,878)	49,878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243,517)	-	-	(243,517)
		-	-	40,967	(49,878)	(234,606)	-	-	(243,517)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310,262	-	-	310,262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61	(46,759)	1,862	(41,036)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14,123	(46,759)	1,862	269,226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39,713	\$ 38,917	\$ 423,241	\$ 163,818	\$ 2,097,024	(\$ 209,614)	\$ 1,862	\$ 2,767,90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陳加仁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98,365	\$ 510,54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701	12,051
A20200	攤銷費用	652	60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674	31,5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 品之淨損失（利益）	(2,567)	12,953
A20900	財務成本	11,072	7,939
A21200	利息收入	(15,017)	(4,302)
A21300	股利收入	(4,094)	(4,74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49,916)	(288,50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	(70)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9	5,56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17,426	(21,915)
A31150	應收帳款	149,192	(272,31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40)	(7,577)
A31200	存 貨	71,928	(5,49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4,497	7,767
A32125	合約負債	(21,781)	(837)
A32150	應付帳款	(10,912)	17,78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32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8,067)	31,539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1,168	277,33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7	(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322	68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23,189	308,34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4,913	4,10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094	4,74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232)	(7,90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8,652)	(35,00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2,312	274,29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60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	-
B00100	取得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181)	(20,778)
B00200	出售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3,316	14,043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68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444)	(30,20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0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660)	-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7,09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29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0,993)	(9,56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861,545	2,701,526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902,011)	(2,588,21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90,000	30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90,000)	(3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50,0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43,517)	(176,3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3,983)	(163,024)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7,336	101,69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6,187	354,48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13,523	\$ 456,18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陳加仁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62 年 12 月成立於屏東縣新園鄉，原名為金洲製網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91 年 7 月更名為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各種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內外銷暨一般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個體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

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係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減損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

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成品網、繩及線製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起運或運抵客戶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本公司滿足履約義務前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時，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

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本公司依我國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年度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

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0	\$ 13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27,973	333,217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53,525	122,840
附買回債券	31,895	-
	<u>\$513,523</u>	<u>\$456,187</u>

約當現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定期存款(%)	5.45~5.70	4.68~4.80
附買回債券(%)	5.60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4,773	\$ 44,818
基金受益憑證	<u>8,837</u>	<u>3,360</u>
	<u>\$ 53,610</u>	<u>\$ 48,178</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 5,462</u>	<u>\$ 3,600</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台灣風電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17,695</u>	<u>\$ 35,121</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600,697	\$ 795,761
減：備抵損失	<u>86,815</u>	<u>73,141</u>
	<u>\$ 513,882</u>	<u>\$ 722,620</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18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人員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365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5~5	1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423,909	\$ 88,226	\$ 24,386	\$ 1,529	\$ 80,342	\$ 618,39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3,269)	(2,439)	(765)	(80,342)	(86,815)
攤銷後成本	<u>\$ 423,909</u>	<u>\$ 84,957</u>	<u>\$ 21,947</u>	<u>\$ 764</u>	<u>\$ -</u>	<u>\$ 531,577</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365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5~5	1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605,165	\$ 131,043	\$ 24,667	\$ 4,016	\$ 65,991	\$ 830,88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675)	(2,467)	(2,008)	(65,991)	(73,141)
攤銷後成本	<u>\$ 605,165</u>	<u>\$ 128,368</u>	<u>\$ 22,200</u>	<u>\$ 2,008</u>	<u>\$ -</u>	<u>\$ 757,741</u>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 73,141	\$ 41,544
加：本年度提列	13,674	31,597
年底餘額	<u>\$ 86,815</u>	<u>\$ 73,141</u>

十、存 貨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原 物 料	\$394,896	\$493,789
製 成 品	138,890	116,230
在 製 品	56,129	51,663
商 品	<u>824</u>	<u>1,144</u>
	<u>\$590,739</u>	<u>\$662,826</u>

112 及 11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883,707 千元及 2,203,981 千元。

112 及 11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59 千元及 5,561 千元。

十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證金	<u>\$138</u>	<u>\$134</u>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投 資 子 公 司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KCL 公司) (註)	\$ 1,118,354	100	\$ 1,130,865	100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金洲公司)	953,570	100	880,645	100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KDL 公司)	327,678	50.6	325,617	50.6
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KCIC 公司)	369,729	100	342,526	100
汎洋漁具公司 (汎洋公司)	17,600	94	16,099	94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OIC 公司)	<u>4,125</u>	98	<u>3,838</u>	98
	<u>\$ 2,791,056</u>		<u>\$ 2,699,590</u>	

註：本公司經由 KCL 公司轉投資設立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公司（泉州金洲）（持股 100%）從事漁業養殖業務。惟本公司評估泉州金洲因氣候變遷及附近地區興建觀光碼頭，其環境已不再適合發展養

殖漁業，是以於 98 年 12 月董事會決議解散泉州金洲；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清算程序尚在辦理中。

112 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五及六說明。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 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變動表如下：

112 年度

成本	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359,762	\$146,159	\$ 88,222	\$ 17,303	\$ 54,734	\$ 2,760	\$668,940
增 添	-	957	531	620	296	73,679	76,083
處 分	-	-	(626)	-	(20)	-	(646)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59,762</u>	<u>\$147,116</u>	<u>\$ 88,127</u>	<u>\$ 17,923</u>	<u>\$ 55,010</u>	<u>\$ 76,439</u>	<u>\$744,37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328)	(\$ 72,262)	(\$ 71,362)	(\$ 13,039)	(\$ 31,344)	\$ -	(\$212,335)
折舊費用	-	(4,073)	(2,891)	(1,272)	(3,465)	-	(11,701)
處 分	-	-	626	-	20	-	646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4,328)</u>	<u>(\$ 76,335)</u>	<u>(\$ 73,627)</u>	<u>(\$ 14,311)</u>	<u>(\$ 34,789)</u>	<u>\$ -</u>	<u>(\$223,390)</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335,434</u>	<u>\$ 70,781</u>	<u>\$ 14,500</u>	<u>\$ 3,612</u>	<u>\$ 20,221</u>	<u>\$ 76,439</u>	<u>\$520,987</u>

111 年度

成本	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339,030	\$144,800	\$ 88,127	\$ 17,303	\$ 50,062	\$ -	\$639,322
增 添	20,732	1,359	95	-	5,258	2,760	30,204
處 分	-	-	-	-	(586)	-	(586)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59,762</u>	<u>\$146,159</u>	<u>\$ 88,222</u>	<u>\$ 17,303</u>	<u>\$ 54,734</u>	<u>\$ 2,760</u>	<u>\$668,94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328)	(\$ 68,239)	(\$ 68,307)	(\$ 11,316)	(\$ 28,680)	\$ -	(\$200,870)
折舊費用	-	(4,023)	(3,055)	(1,723)	(3,250)	-	(12,051)
處 分	-	-	-	-	586	-	586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4,328)</u>	<u>(\$ 72,262)</u>	<u>(\$ 71,362)</u>	<u>(\$ 13,039)</u>	<u>(\$ 31,344)</u>	<u>\$ -</u>	<u>(\$212,335)</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335,434</u>	<u>\$ 73,897</u>	<u>\$ 16,860</u>	<u>\$ 4,264</u>	<u>\$ 23,390</u>	<u>\$ 2,760</u>	<u>\$456,605</u>

屬農業用之土地 87,562 千元，因受法令之限制無法過戶予本公司而暫以個人名義登記產權，惟該土地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土地於 93 年度按照淨公允價值評估後計提累計減損 24,328 千元，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並無變動。

(二) 耐用年限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5 至 60 年
其他編網場地	5 年
機器設備	5 至 13 年
運輸設備	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0 年

(三)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四)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112 年度	111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76,083	\$ 30,204
預付設備款增加	<u>3,361</u>	<u>-</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79,444</u>	<u>\$ 30,204</u>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僅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土地成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增 添	<u>67,602</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7,602</u>

本年度增添東港鎮船頭段土地，本公司有逾期已久之應收帳款 50,512 千元，經本公司催收，客戶以前述土地償還欠款；該土地總價款計 67,602 千元，抵銷後尚存 17,090 千元，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全數付清並完成過戶。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鄰近地段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決定。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u>\$ 67,602</u>

十五、借 款

短期借款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七）	\$267,331	\$262,867
信用借款	<u>266,924</u>	<u>311,854</u>
	<u>\$534,255</u>	<u>\$574,721</u>

上述借款之年利率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1.72~2.10	1.38~1.60
信用借款（%）	1.73~1.85	1.38~1.74

十六、應付帳款

本公司之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皆係營業而發生者，且本公司並無就持有之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提供擔保品予債權人之情形。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七、其他應付款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5,026	\$ 51,169
應付員工酬勞（附註二一）	15,500	19,800
應付佣金	12,948	17,486
應付董事酬勞（附註二一）	12,754	16,350
其 他	<u>13,592</u>	<u>13,316</u>
	<u>\$ 99,820</u>	<u>\$118,121</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

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百分比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09,494	\$114,81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30,002)	(130,823)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0,508)	(\$ 16,004)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確定福利 資 產
111 年 1 月 1 日	\$117,138	(\$125,456)	(\$ 8,31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66	-	866
利息費用（收入）	879	(942)	(63)
認列於損益	1,745	(942)	80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9,846)	(9,846)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4,049)	-	(4,04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526	-	5,5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77	(9,846)	(8,369)
雇主提撥	-	(120)	(120)
福利支付	(5,541)	5,541	-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4,819	(130,823)	(16,00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12	-	612
利息費用（收入）	1,608	(1,833)	(225)
認列於損益	2,220	(1,833)	387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福 利 公 允 價 值 資 產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945)	(\$ 94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72	-	57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453)		(4,45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881)	(945)	(4,826)
雇主提撥	-	(65)	(65)
福利支付	(3,664)	3,664	-
112 年 12 月 31 日	<u>\$109,494</u>	<u>(\$130,002)</u>	<u>(\$ 20,50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30	1.4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467)	(\$ 1,598)
減少 0.25%	\$ 1,505	\$ 1,63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447	\$ 1,577
減少 0.25%	(\$ 1,418)	(\$ 1,54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因此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 65	\$ 12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 期間（年）	6	6

十九、權 益

（一）普通股股本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83,971	83,971
已發行股本	\$ 839,713	\$ 839,713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31,052	\$ 31,052
庫藏股票交易	<u>7,865</u>	<u>7,865</u>
	<u>\$ 38,917</u>	<u>\$ 38,917</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再提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公司營運需求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發放將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配合處理，依據國內外經濟狀況，並考慮本公司目前及未來營運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情形等綜合因素，預計提撥股利比率，以年度稅後盈餘扣除公積提列數後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就本公司目前處於成長階段之營業環境，股利之發放將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惟若現金股利每股低於新台幣 0.3 元得改配發股票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 102 年首次採用 IFRS 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963 千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12 日及 111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0,967	\$ 26,291		
特別盈餘公積	-	20,31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9,878)	-		
股東現金股利	243,517	176,340	\$ 2.9	\$ 2.1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1,412	
特別盈餘公積	44,897	
股東現金股利	167,943	\$ 2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13 年 6 月 1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 年度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162,855)	(\$212,733)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29,143)	246,387
相關所得稅	5,829	(49,277)
採用權益法子公司之份額	(29,307)	(184,039)
相關所得稅	5,862	36,807
年底餘額	(\$209,614)	(\$162,855)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112 年度
年初餘額	\$ -
當年度產生	
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u>1,862</u>
年底餘額	<u>\$ 1,862</u>

二十、收 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2,301,278</u>	<u>\$2,755,247</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參閱附註四。

(二) 合約餘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u>\$531,577</u>	<u>\$757,741</u>	<u>\$487,536</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17,573</u>	<u>\$ 39,354</u>	<u>\$ 40,191</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112 及 111 年度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26,139</u>	<u>\$ 37,941</u>

二一、稅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存款	<u>\$ 12,657</u>	<u>\$ 3,858</u>
附買回債券	<u>2,360</u>	<u>444</u>
	<u>\$ 15,017</u>	<u>\$ 4,302</u>

(二) 其他收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股利收入	\$ 4,094	\$ 4,746
其 他	<u>6,036</u>	<u>6,070</u>
	<u>\$ 10,130</u>	<u>\$ 10,816</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 益（損失）	\$ 2,567	(\$ 12,953)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571	(50,68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u>70</u>	<u>-</u>
	<u>\$ 8,208</u>	<u>(\$ 63,638)</u>

(四) 財務成本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11,072</u>	<u>\$ 7,939</u>

(五)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2 年度	111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701	\$ 12,051
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 資產	<u>652</u>	<u>600</u>
	<u>\$ 12,353</u>	<u>\$ 12,65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022	\$ 7,764
營業費用	<u>3,679</u>	<u>4,287</u>
	<u>\$ 11,701</u>	<u>\$ 12,05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5	\$ 60
營業費用	<u>577</u>	<u>540</u>
	<u>\$ 652</u>	<u>\$ 600</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186,739</u>	<u>\$200,471</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4,742	4,160
確定福利計畫	<u>387</u>	<u>803</u>
	<u>5,129</u>	<u>4,963</u>
	<u>\$191,868</u>	<u>\$205,43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6,035	\$ 97,319
營業費用	<u>95,833</u>	<u>108,115</u>
	<u>\$191,868</u>	<u>\$205,434</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3 日及 112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估 列 比 例		
員工酬勞（%）	3.63	3.62
董事酬勞（%）	2.99	2.99
金 額		
員工酬勞	\$15,500	\$19,800
董事酬勞	12,754	16,35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2 年度	111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20,562	\$125,34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14,991)	(176,033)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u>\$ 5,571</u>	<u>(\$ 50,685)</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1,654	\$ 69,706
未分配盈餘加徵	8,707	1,75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913</u>	<u>1,983</u>
	<u>61,274</u>	<u>73,44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5,858	33,58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971</u>	<u>538</u>
	<u>26,829</u>	<u>34,125</u>
	<u>\$ 88,103</u>	<u>\$107,57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稅前淨利	<u>\$398,365</u>	<u>\$510,54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20%)	\$ 79,673	\$102,109
稅上不予課稅之收益	(2,161)	-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1,1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8,707	1,75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884</u>	<u>2,521</u>
	<u>\$ 88,103</u>	<u>\$107,570</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 年度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		
再衡量數	(\$ 965)	(\$ 1,674)
國外營運機構		
之換算差額	5,829	(49,277)
採用權益法子		
公司之份額	<u>5,862</u>	<u>36,807</u>
	<u>\$10,726</u>	<u>(\$14,144)</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所得稅	<u>\$23,736</u>	<u>\$51,11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 損 益	年底餘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 54,197	\$ -	\$ 5,862	\$ 60,059
未實現兌換損失	9,130	211	-	9,341
其 他	<u>16,409</u>	<u>2,578</u>	<u>-</u>	<u>18,987</u>
	<u>\$ 79,736</u>	<u>\$ 2,789</u>	<u>\$ 5,862</u>	<u>\$ 88,38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海外投資收益	\$345,420	\$ 29,682	\$ -	\$375,10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3,484	-	(5,829)	7,65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201	(64)	965	4,102
其 他	<u>3,235</u>	<u>-</u>	<u>-</u>	<u>3,235</u>
	<u>\$365,340</u>	<u>\$ 29,618</u>	<u>(\$ 4,864)</u>	<u>\$390,094</u>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 損 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 17,390	\$ -	\$ 36,807	\$ 54,19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5,793	-	(35,793)	-
未實現兌換損失	-	9,130	-	9,130
其 他	10,080	6,329	-	16,409
	<u>\$ 63,263</u>	<u>\$ 15,459</u>	<u>\$ 1,014</u>	<u>\$ 79,73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海外投資收益	\$288,224	\$ 57,196	\$ -	\$345,42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3,484	13,48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64	(137)	1,674	3,201
未實現兌換利益	7,475	(7,475)	-	-
其 他	3,235	-	-	3,235
	<u>\$300,598</u>	<u>\$ 49,584</u>	<u>\$ 15,158</u>	<u>\$365,340</u>

(五)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為 38,951 千元。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9 年度。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 年度	111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310,262</u>	<u>\$402,977</u>

股 數

單位：千股

	112 年度	111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83,971	83,97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500	58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84,471</u>	<u>84,55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最近兩年度並無變化。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4,773	\$ -	\$ -	\$ 44,773
基金受益憑證	<u>8,837</u>	<u>-</u>	<u>-</u>	<u>8,837</u>
	<u>\$ 53,610</u>	<u>\$ -</u>	<u>\$ -</u>	<u>\$ 53,610</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5,462	\$ 5,462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4,818	\$ -	\$ -	\$ 44,818
基金受益憑證	3,360	-	-	3,360
	<u>\$ 48,178</u>	<u>\$ -</u>	<u>\$ -</u>	<u>\$ 48,178</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3,600	\$ 3,600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年初餘額	\$ 3,6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862
年底餘額	<u>\$ 5,462</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權益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最近期之淨值估算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53,610	\$ 48,17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1,045,238	1,214,0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5,462	3,600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022,131	2,040,64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正數），影響如下表：

	112 年度	111 年度
損 益	(\$ 5,841)	(\$ 3,520)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85,420	\$122,840
金融負債	120,000	3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27,950	333,194
金融負債	414,255	544,72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市場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863 千元及 2,115 千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國內上市櫃、未上市櫃股票及基金收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2 及 111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536 千元及 482 千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2 及 111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55 千元及 36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信用風險相對集中於若干客戶，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帳款餘額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甲 公 司	<u>\$23,453</u>	<u>\$89,290</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

遵循。本公司營運資金藉由金融機構尚未動支之融資額度內運用，是以本公司評估尚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2 年 12 月 31 日

非 衍 生 金 融 負 債	要 求 即 付			
	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浮動利率工具	\$ 96,474	\$ 196,085	\$ 123,552	\$ -
固定利率工具	179	521	120,260	-
無附息負債	780,579	707,297	-	-
財務保證負債	390,261	-	-	-
	<u>\$1,267,493</u>	<u>\$ 903,903</u>	<u>\$ 243,812</u>	<u>\$ -</u>

111 年 12 月 31 日

非 衍 生 金 融 負 債	要 求 即 付			
	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浮動利率工具	\$ 126,002	\$ 282,440	\$ 138,108	\$ -
固定利率工具	30,018	-	-	-
無附息負債	776,620	689,301	-	-
財務保證負債	351,810	-	-	-
	<u>\$1,284,450</u>	<u>\$ 971,741</u>	<u>\$ 138,108</u>	<u>\$ -</u>

上述非衍生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Lee Fisher International Inc. (Lee Fisher)	實質關係人
陳 加 仁	本公司董事長
曾 瓊 玉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KDL 公司	子 公 司
OIC 公司	子 公 司
汎洋公司	子 公 司
King Tai Technology Limited (KTTL 公司)	子 公 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Kingda Marine Technical Indonesia, PT. (印尼金大公司)	子 公 司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金洲公司)	子 公 司
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 (昆山金洲公司)	子 公 司
越南金達國際有限公司 (越南金達公司)	子 公 司
越南金泰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金泰公司)	子 公 司
民豐海洋公司 (民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民順海洋公司 (民順公司)	實質關係人
大方線索公司 (大方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越南金洲公司	\$218,097	\$194,482
	汎洋公司	30,347	39,892
	昆山金洲公司	41,129	32,205
	其 他	13,082	2,156
	實質關係人		
	Lee Fisher	42,562	54,727
	其 他	44,617	19,293
		<u>\$389,834</u>	<u>\$342,755</u>

本公司銷售予子公司昆山金洲公司及越南金洲公司係透過 OIC 公司交易；銷售予子公司之銷售條件，因未有將同類產品售予一般客戶，是以無法比較，有關收款條件，係採應收應付抵銷之方式；餘實質關係人之銷售條件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子 公 司		
越南金洲公司	\$ 40,809	\$158,890
昆山金洲公司	101,290	126,570
其 他	46,320	46,801
實質關係人	-	1,263
	<u>\$188,419</u>	<u>\$333,524</u>

本公司向子公司昆山金洲公司及越南金洲公司之進貨係透過 OIC 公司交易。交易價格及條件因未有向其他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是以無法比較；付款條件係採應收應付抵銷之方式。

(四) 委託加工費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子 公 司		
越南金洲公司	\$611,146	\$643,252
昆山金洲公司	<u>33,283</u>	<u>41,022</u>
	<u>\$644,429</u>	<u>\$684,274</u>

加工費用係透過 OIC 公司委託昆山金洲公司及越南金洲公司以雙方協議之加工價格計算，交易價格及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付款條件得依關係人資金運用情形協議調整之，一般廠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50 天。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印尼金大公司	\$ 5,861	\$ 2,072
	實質關係人		
	民順公司	18,521	-
	Lee Fisher	5,119	24,272
	其 他	<u>1,483</u>	<u>-</u>
		<u>\$30,984</u>	<u>\$26,344</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2 及 111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減損損失。

(六)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昆山金洲公司	\$ 686,582	\$ 668,912
越南金洲公司	659,396	626,933
其 他	6,561	5,255
實質關係人	<u>-</u>	<u>271</u>
	<u>\$1,352,539</u>	<u>\$1,301,371</u>

主係應付加工費，支付子公司昆山金洲公司及越南金洲公司之款項係透過 OIC 公司代收轉付；流通在外之年底餘額未提供擔保。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317	\$ 33,421
退職後福利	474	450
	<u>\$ 31,791</u>	<u>\$ 33,87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 保 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	已使用額	總額	已使用額
子公司				
KDL 公司	\$ 184,230	\$ 153,525	\$ 199,615	\$ 184,260
印尼金大公司	245,640	236,736	184,260	167,550
KTTL 公司	30,705	-	30,710	-
合計	<u>\$ 460,575</u>	<u>\$ 390,261</u>	<u>\$ 414,585</u>	<u>\$ 351,810</u>
	(USD 15,000 千元)	(USD 12,710 千元)	(USD 13,500 千元)	(USD 11,456 千元)

本公司為子公司 KDL 公司、KTTL 公司及印尼金大公司之長短期借款提供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本公司借款額度由董事長陳加仁及配偶曾瓊玉連帶保證，擔保金額如下：

擔 保 人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陳加仁及曾瓊玉	<u>\$ -</u>	<u>\$ 70,000</u>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購料借款額度等之擔保品：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281,994</u>	<u>\$283,740</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已開立未使用購料信用狀		
新台幣	<u>\$ 55,888</u>	<u>\$ 53,640</u>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新台幣千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5,451	30.705	(美元：新台幣)	\$	781,466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59,270	30.705	(美元：新台幣)		1,819,886		
越南盾		748,137,749	0.001275	(越南盾：新台幣)		953,57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4,475	30.705	(美元：新台幣)		1,365,595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31,475	30.71	(美元：新台幣)		966,586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58,705	30.71	(美元：新台幣)		1,802,846		
越南盾		671,310,731	0.001312	(越南盾：新台幣)		880,645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2,938	30.71	(美元：新台幣)		1,318,622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及已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112 年度				
美元		30.705	(美元：新台幣)	<u>\$ 5,571</u>
111 年度				
美元		30.71	(美元：新台幣)	<u>(\$50,685)</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 表 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 號	被 背 書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公 司 保 證 對 象	對 象 所 屬 公 司 業 務 限 額 (註 1)	本 年 度 最 高 年 度 保 證 餘 額	最 高 年 度 保 證 餘 額	底 層 實 際 支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告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2)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0	本公司	子 公 司	\$ 553,580	\$ 32,425 (USD 1,000 千元)	\$ 30,705 (USD 1,000 千元)	\$ -	無	1	\$ 1,383,951	Y	N	N
	印尼金文公司	子 公 司	553,580	266,700 (USD 8,750 千元)	245,640 (USD 8,000 千元)	236,736 (USD 7,710 千元)	無	9	1,383,951	Y	N	N
	KDL 公司	子 公 司	553,580	199,125 (USD 6,250 千元)	184,230 (USD 6,000 千元)	153,525 (USD 5,000 千元)	無	7	1,383,951	Y	N	N
					\$ 460,575 (USD 15,000 千元)	\$ 390,261 (USD 12,710 千元)						

註 1：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對單一聯屬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淨值之 20% 為限。

註 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之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淨值之 50% 為限。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關 係	目 錄	年				註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普 通 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 6,840	0.059	\$ 6,840	
	西北臺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0	21,648	0.286	21,648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	1,833	0.031	1,833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2,692	0.010	2,692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00	11,760	0.163	11,760	
	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0,000	5,462	2	5,462	
	台灣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基 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3,837		3,837	
基 金	越南機會基金（新台幣）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元大日本龍頭企業基金－A（新台幣）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5,000		5,000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付(收)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貨金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信期		額	佔總應付(收)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昆山金洲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01,290	6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未有關似交易無法比較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686,582	46	註
	越南金洲公司	子公司	加工費 銷貨	611,146 (218,097)	36 (9)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659,396 -	44 -	註

註：此應付款項係包含進貨及加工費。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應收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方		
昆山金洲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	\$686,582	0.20	\$	-	-	\$ 63,674	\$ -
越南金洲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	659,396	1.01	-	-	-	3,790	-

註：係透過 OIC 公司代收轉付。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編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年	投資底年		資本額	年		持	有	本公司本年度投資利益	列之溢備註
					始	投		底	比				
本公司	KCL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 258,598 (USD 6,775 千元)	\$ 258,598 (USD 6,775 千元)	6,775,619	100	\$ 1,118,354	\$ 6,410	\$ 6,410		\$ 6,410	
	越南金洲公司	越南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411,570 (USD 13,000 千元)	411,570 (USD 13,000 千元)	-	100	953,570	101,543	101,543		101,543	
	KDL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152,237 (USD 4,807 千元)	152,237 (USD 4,807 千元)	4,807,000	50.6	327,678	4,075	2,062		2,062	
	KCIC 公司	塞席爾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144,685 (USD 4,600 千元)	144,685 (USD 4,600 千元)	4,600,000	100	369,729	38,081	38,081		38,081	
	汎洋公司	屏東縣	1. 漁具、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業務。 2. 有關前項原料、材料、成品、半成品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7,016 (USD 10 千元)	7,016 (USD 10 千元)	9,400	94	17,600	1,598	1,501		1,501	
	OIC 公司	Republic of Panama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322 (USD 10 千元)	322 (USD 10 千元)	98	98	4,125	319	319			
								<u>\$ 2,279,056</u>	<u>\$ 152,026</u>	<u>\$ 149,916</u>			

註：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1)	投資方	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損)益(註2)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註1及2)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昆山金洲公司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鐵、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USD 1,20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 190,677 (USD 5,660 千元)	\$ -	\$ 190,677 (USD 5,660 千元)	\$ 6,486	100	\$ 6,486	\$ 1,113,333	\$ -
昆山金大公司	生產高技術、高強度之 PE、PP 及尼龍單絲利用下腳料再生及相關合成纖維製品。	USD 5,26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昆山金大公司已於 109 年度售予非關係人	\$ 34,961 (USD 948 千元)	-	34,961 (USD 948 千元)	-	-	-	- (註4)	-
泉州金洲	漁業養殖業務。	USD 1,066 千元 (尚有 USD416 千元未驗資)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 36,680 (USD 1,066 千元)	-	36,680 (USD 1,066 千元)	-	100	-	-	-
				\$ 262,218 (USD 7,674 千元)		\$ 262,218 (USD 7,674 千元)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262,318 (USD7,674 千元)	USD7,674 千元 (註1) \$1,660,741 (註3)

註 1：其中 USD6,340 千元係昆山金洲製網公司盈餘轉增資、USD815 千元係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盈餘轉增資，以及 USD89 千元係 KDL 公司現金增資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依審查原則毋需列入限額計算。

註 2：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揭露。

註 3：依投資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之限額為淨值之 60%。

註 4：昆山金大公司已於 109 年度處分。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交易對象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易類別	金額	應收款條件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及其他應收(付)金額	應收(付)票據、帳款應付帳款	未實現損益
昆山金洲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41,129	採用應付抵銷方式	未有類似交易無法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比較	\$ -	-	\$ -
		進貨	101,290	採用應付抵銷方式	未有類似交易無法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比較	-	-	-
		加工費	33,283	採用應付抵銷方式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686,582) (註)	(46)	-

註：包含應付進貨及加工費。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 加 仁

